

大卫之选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最终稿）

 **大卫之选**TM
DAVIDCHOICE.com

主办券商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世纪商贸广场 45 层

二零一五年十月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的原因，特提醒投资者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予以关注：

（一）市场竞争的风险

互联网零售行业企业众多且已经成长起来一些龙头企业，而且有些企业已经实现上市，因此存在一定的市场竞争的风险。如果企业不能进一步增强和品牌商及零售商、第三方平台的议价能力，不能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和及时的战略布局及调整，公司业务及盈利能力将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二）盈利能力和获取现金能力较弱的风险

由于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且尚处发展初期，规模较小，公司目前的盈利能力和获得现金的能力较弱。虽然经营模式清晰成熟、市场空间巨大，但是目前总体收入不高、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相对较高，导致公司在报告期内均为亏损状态，且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一直为负数。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快速占领市场、提高收入，公司盈利能力较弱、获取现金能力不足的情况将对公司的未来发展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三）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互联网零售业，是互联网产业的延伸，该行业需要大量高端互联网技术人才，是典型的技术与人才密集型行业。公司正处在快速发展阶段，核心技术人才的稳定性对公司发展提供了有利保障，若发生人才流失，将会对公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四）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监事的治理结构，公司治理体系不够健全，实践中出现公司关联交易未履行决策批准程序等不规范情形。2015年7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建立了较为健全的三会治理机构、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新的治理机构和制度对公司治理的要求比有限公司阶段高，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的管理意识需要进一步提高，对执

行更加规范的治理机制尚需逐步理解、熟悉。因此，股份公司设立初期，公司存在一定治理风险。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蒋治宇，直接持有公司 705.6 万股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6.692%，且蒋治宇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经并将继续在制度安排方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操控公司现象的发生，但即使如此，也不能完全排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绝对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人事任免、经营决策等进行影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有可能会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存在对大股东依赖

2013 年、2014 年，宣亚投资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宣亚国际品牌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是控股股东的关联方；2013 年、2014 年公司对宣亚投资、宣亚国际品牌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占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达到 35.93%、33.15%。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存在对大股东的依赖。

（七）公司实际控制人于 2014 年 12 月发生变更

2014 年 12 月之前，宣亚投资为大卫之选有限的控股股东，但公司的发展战略、重大决策、经营管理均由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蒋治宇全权负责。2014 年 12 月，宣亚投资将其所持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蒋治宇，蒋治宇成为控股股东并仍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蒋治宇。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可能会改变公司原有的治理机构及发展路径，进而有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八）员工持股平台增资适用股份支付规定

2015 年 7 月 17 日，股份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份公司注册资本由 900 万元变更为 1058 万元，新增 158 万元注册资本全部由北京大卫之选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形式出资，其中除蒋治宇以外的员工通过合伙企业持有大卫之选股份数为 77.95 万股，本次增资的价格为 1.063 元/股。本次作为员工持股平台的合伙企业增资价格与 2015 年 4 月投资者对公司的增资价格有差异，适用股份支付的相关

规定。经测算，2015年7月，公司因股份支付增加管理费用3,501,752.26元。

目录

目录.....	6
第一节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基本情况.....	10
二、股份挂牌情况.....	10
三、股权结构.....	12
四、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7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21
六、公司最近两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3
七、相关机构.....	24
第二节公司业务	27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27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生产流程.....	30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35
四、公司业务具体状况.....	43
五、公司商业模式.....	48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风险特征.....	50
第三节公司治理	67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7
二、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9
三、独立运营情况.....	69
四、同业竞争.....	71
五、报告期资金占用情况及相关措施.....	72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73
第四节公司财务	77
一、报告期的审计意见.....	77
二、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77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97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97
五、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25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29
七、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资产情况.....	139
八、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负债情况.....	147
九、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153
十、关联方、关联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54
十一、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8
十二、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159
十三、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59
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60
十五、公司持续经营风险因素自我评估.....	161

第五节有关声明	164
一、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二、主办券商声明	165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66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67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68
第六节附件	169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69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69
三、法律意见书	169
四、公司章程	169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69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69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大卫之选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有限公司	指	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大卫之选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大卫之选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大卫之选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大卫之选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开转让
申万宏源证券、推荐主办券商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汇、注册会计师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竞天公诚、律师	指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或其经办律师
资产评估机构	指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宣亚投资	指	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天猫	指	天猫，英文：Tmall，亦称淘宝商城、天猫商城。原名淘宝商城，是一个综合性购物网站。天猫是马云淘宝网全新打造的 B2C（Business-to-Consumer，商业零售）。其整合数千家品牌商、生产商，为商家和消费者之间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提供 100%品质保证的商品，7 天无理由退货的售后服务，以及购物积分返现等优质服务

京东、京东商城	指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专业的综合网上购物商城，销售超数万品牌、4020 万种商品，囊括家电、手机、电脑、母婴、服装等 13 大品类。秉承客户为先的理念，京东所售商品 100% 正品行货、全国联保、机打发票。2014 年 5 月 22 日，京东在纳斯达克挂牌
唯品会	指	广州唯品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主营 B2C 商城唯品会名牌折扣网站是一家致力于打造中高端名牌特卖的新型电子商务网站。云集上千家一、二线品牌商品，包括名牌服装、鞋子、箱包、配饰、香水、化妆品、家居家纺、进口食品、旅游产品、3C 电器等。2012 年 3 月 23 日在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
ERP	指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的简称，即企业资源计划系统
CRM	指	“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 的简称，企业利用相应的信息技术以及互联网技术来协调企业与顾客间在销售、营销和服务上的交互，从而提升其管理方式
互联网营销	指	利用互联网提供在线的各种营销手段对企业的产品和服务进行宣传以实现其自身的价值
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4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大卫之选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Davidchoice Information Technology (Beijing) Co.,Ltd.
法定代表人	蒋治宇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2年12月11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5年7月10日
注册资本	1058万元
公司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藏经馆胡同17号1幢1592室
邮政编码	100009
信息披露负责人	张洋
所属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批发和零售业（F）—零售业（F52）；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公司所属行业为批发和零售业（F）—互联网零售业（F5294）。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互联网零售业（F5294）；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日常消费品—食品与主要用品零售—食品与主要用品零售—零售（14101012）。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食品、酒类等产品的互联网销售和为品牌商提供互联网营销服务。
经营范围	批发预包装食品（食品流通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02月10日）。销售工艺品、文具用品、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日用品、针纺织品、汽车配件、家用电器；计算机系统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组织机构代码	05926452-9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大卫之选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每股人民币1.00元

股票总量：1058 万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挂牌后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蒋治宇做出承诺：公司挂牌后，所持有和控制的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同时满足《公司法》对股份公司股份转让的限制性条件下）。股票解除转让前，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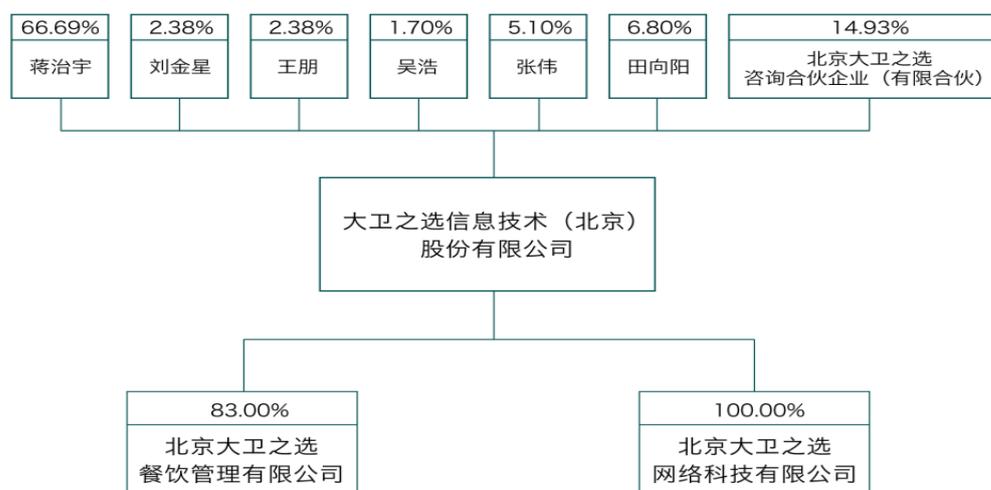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蒋治宇、仲昭明、张洋、赵胜节、王朋、吕超、张策承诺：在本人或关联方任职期间，除前述锁定期满外，在本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全体股东所持股份限售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数量（股）	可转让数量（股）
蒋治宇	7,056,000	66.692	7,056,000	0
刘金星	252,000	2.382	252,000	0
王朋	252,000	2.382	252,000	0
田向阳	720,000	6.805	720,000	0
张伟	540,000	5.104	540,000	0
吴浩	180,000	1.701	180,000	0
北京大卫之选咨 询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1,580,000	14.934	1,112,842	467,158
合计	10,580,000	100.00	10,112,842	467,158

三、股权结构

（一）股权结构图



（二）股东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质押情况
蒋治宇	7,056,000	66.692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刘金星	252,000	2.382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王朋	252,000	2.382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田向阳	720,000	6.805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张伟	540,000	5.104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吴浩	180,000	1.701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北京大卫之选 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580,000	14.934	合伙企业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合计	10,580,000	100.00	——	——

注：蒋治宇为北京大卫之选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1) 蒋治宇，女，1979年6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4年毕业于中国传媒大学，研究生学历。2002年7月至2003年12月任职于北京金信翰林公关顾问有限公司，任职客户经理；2004年1月至2008年12月任职于秦皇岛宣亚公共关系顾问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任客户经理；2009年1月至2014年12月任职于宣亚国际品牌（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任客户总监、副总经理、执行副总裁；2014年12月至今任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刘金星，男，1984年5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07年毕业于北京吉利大学广告学专业，学士，本科学历。2007年至2009年，任职于台湾联广广告（北京）有限公司，任设计师；2009年至2012年，任职于北京宣亚培恩国际公关顾问有限公司，任美术指导和创意总监；2012年至2015年，任职于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任监事；2015年2月至今，任职于蓝色光标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任副总裁。

(3) 王朋，男，197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毕业于北京工业大学，学士学位。2002年1月至2004年7月任职于北京世纪新鸿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总监；2004年12月至2007年12月任职于北京游博伟业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总监；2008年5月至今任职于宣亚国际品牌（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任技术总监；现任股份公司董事。

(4) 田向阳，男，1971年8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05年

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1年7月至2008年4月，任职于公安部人民公安报社消防周刊，任记者；2008年5月至2009年7月，任职于公安部人民公安出版社，任总编辑室副主任；2012年9月至今，任职于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5) 吴浩，男，1980年1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10年毕业于中共宁夏党校经济管理专业。2001年9月至2002年7月，任职于宁夏青铜峡火车站，任工人；2015年1月至今，任职于北京金凤银凰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为该公司股东。

(6) 张伟，男，1972年4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95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系，学士学位。1995年7月至2000年5月，任职于南方证券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历任分析师、自营部交易经理、广州营业部交易部经理、中山营业部总经理等职务；2000年6月至2003年2月，任职于广东联创投资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2003年3月至2004年2月，任职于中国银河证券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任交易部经理；2005年8月至今，任职于北京新典之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

(7) 北京大卫之选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2015年5月18日；注册号为110101019145005；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张旺胡同17号；经营期限：自2015年5月18日至长期；执行事务合伙人：蒋治宇；经营范围：经济信息咨询；技术推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北京大卫之选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蒋治宇	货币	85.12	50.67
2	张洋	货币	32.03	19.06
3	仲昭明	货币	32.70	19.46
4	石磊	货币	2.63	1.57
5	赵胜节	货币	2.08	1.23
6	张策	货币	2.97	1.77
7	吕超	货币	2.87	1.71

8	王令杰	货币	1.56	0.93
9	高佳丽	货币	1.56	0.93
10	张硕	货币	4.48	2.67
合计			168.00	100.00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认定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蒋治宇，直接持有公司 705.6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 66.692%，并通过北京大卫之选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14.934%的股份。

报告期内，蒋治宇任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和总经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蒋治宇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历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蒋治宇，简历详情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三、股权结构（二）股东情况”。

3、最近两年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曾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2014 年 12 月之前，宣亚投资为大卫之选有限的控股股东，但公司的发展战略、重大决策、经营管理均由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蒋治宇全权负责。2014 年 12 月，宣亚投资将其所持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蒋治宇，蒋治宇成为控股股东并仍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蒋治宇。

（2）实际控制人变更对公司业务经营、公司治理、董监高变动、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虽然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发生变更，但是未对公司业务经营、公司治理、董监高变动、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① 业务经营

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公司主营业务均主要为互联网零售业务和为品牌商提供互联网营销解决方案。业务经营在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均未发生变化。

② 公司治理

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公司均设立股东会，公司在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等重大事项上均按公司章程要求召开股东会，公司股东依法行使权利、作出决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按照《公司法》规定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治理要求进行规范运作。

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

实际控制变更前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由蒋治宇担任。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蒋治宇任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人，并委派刘金星担任公司监事。股份公司设立后，根据公司法的规定选举吕超、张策与职工代表监事李伟三名监事组成，其中吕超任监事会主席。

实际控制人变更至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的总经理为蒋治宇。实际控制人变更后至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总经理为蒋治宇，仲昭明为公司副总经理，赵胜节为公司财务总监。

在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公司的发展战略、重大决策、经营管理均由董事长兼总经理蒋治宇全权负责，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有一定的变化，主要是为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因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无重大影响。

④ 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 2013 年营业收入为 420.9 万元, 2014 年营业收入为 508.8 万元。公司 2015 年 1-4 月份营业收入为 441 万元, 符合公司的销售特点, 公司在实际控制人变更后, 生产经营保持稳定增长。

因此, 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 公司业务经营无重大变化, 公司生产经营保持

稳定增长。

综上所述，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股权结构清晰，报告期内不存在股权委托持股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始终主要由蒋治宇负责，所以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并不影响公司治理的有效性和经营管理的连续性；公司在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核心管理层并无重大变化，公司在股改后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公司治理结构得到了完善；公司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在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后亦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生产经营稳定，业绩平稳增长。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虽最近两年内发生变更，但是对公司的持续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

四、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1、有限公司设立

公司前身为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是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批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2年12月11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10105015452908，法定代表人为蒋治宇，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甲92号-4至24层1316，经营范围为销售工艺品、文具用品、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日用品、针纺织品、汽车配件、家用电器；计算机系统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100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2012年11月7日，北京润鹏冀能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京润（验）字[2012]-222186号《验资报告》，对有限公司设立登记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

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2、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4年1月1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变更为2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全部以货币形式出资，其中

由蒋治宇增资 80 万元，刘金星增资 10 万元，王朋增资 10 万元。本次增资价格经各方协商，按照注册资本 1:1 的比例确定。

2014 年 1 月 17 日，北京润鹏冀能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京润（验）字[2014]-202294 号，对本次增加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14 年 1 月 20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50.00
2	蒋治宇	货币	80.00	40.00
3	刘金星	货币	10.00	5.00
4	王朋	货币	10.00	5.00
合计			200.00	100.00

3、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2 月 25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将其全部出资 100 万元转让予蒋治宇。双方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书》，对上述股权转让事宜进行约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每 1.00 元出资额作价 1.00 元。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15 年 1 月 9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转股完成后公司目前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蒋治宇	货币	180.00	90.00
2	刘金星	货币	10.00	5.00
3	王朋	货币	10.00	5.00
合计			200.00	100.00

4、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5年3月1日，有限公司股东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变更为300万元，新增100万元注册资本全部由股东蒋治宇以货币形式增资。

本次增资价格经各方协商，按照注册资本1:1的比例确定。

2015年5月3日，北京润鹏冀能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京润（验）字[2015]-201279号，对本次增加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5年4月13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蒋治宇	货币	280.00	93.34
2	刘金星	货币	10.00	3.33
3	王朋	货币	10.00	3.33
合计			300.00	100.00

5、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5年4月20日，有限公司股东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300万元变更为357.14万元，新增57.14万元注册资本全部由货币形式出资，田向阳出资28.57万元，张伟出资21.43万元，吴浩出资7.14万元。本次增资价格经各方协商，按照注册资本1:14的比例确定。

2015年5月19日，北京润鹏冀能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京润（验）字[2015]-201454号，对本次增加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5年4月29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蒋治宇	货币	280.00	78.40
2	刘金星	货币	10.00	2.80
3	王朋	货币	10.00	2.80

4	田向阳	货币	28.57	8.00
5	张伟	货币	21.43	6.00
6	吴浩	货币	7.14	2.00
合计			357.14	100.00

6、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5月27日，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汇会审[2015]2809号《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4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9,216,445.60元为基础（经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天源评报字[2015]第0167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4月30号净资产评估结果为9,317,300元），按照1.024:1的比例折成折股900,000,000股，余额216,445.60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整体变更后更名为大卫之选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16日，公司发起人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和《公司章程》。

2015年6月3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汇会验[2015]2823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的出资情况予以验证。

2015年7月10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申请，并核发了注册号为11010501545290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方式	比例（%）
1	蒋治宇	705.60	净资产	78.40
2	刘金星	25.20	净资产	2.80
3	王朋	25.20	净资产	2.80
4	田向阳	72.00	净资产	8.00
5	张伟	54.00	净资产	6.00
6	吴浩	18.00	净资产	2.00
合计	——	900.00	——	100.00

7、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年7月17日，股份公司股东作出决议，同意股份公司注册资本由900万元变更为1058万元，新增158万元注册资本全部由北京大卫之选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形式出资，本次增资的价格为1.063元/股。

股份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5年7月17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发起人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方式	比例（%）
1	蒋治宇	705.60	货币	66.692
2	刘金星	25.20	货币	2.382
3	王朋	25.20	货币	2.382
4	田向阳	72.00	货币	6.805
5	张伟	54.00	货币	5.104
6	吴浩	18.00	货币	1.701
7	北京大卫之选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8.00	货币	14.934
合计	——	1058.00	——	100.00

（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一）公司董事

公司董事会成员列表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职期间
蒋治宇	女	董事长	2015年6月16日至2018年6月15日
仲昭明	男	董事	2015年6月16日至2018年6月15日
赵胜节	女	董事	2015年6月16日至2018年6月15日
王朋	男	董事	2015年6月16日至2018年6月15日
张洋	女	董事	2015年6月16日至2018年6月15日

1、董事长蒋治宇：简历见本节“第一节基本情况三、股权结构（二）股东情况”介绍。

2、董事仲昭明：男，198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06年毕业于山东技术学院计算机专业，大专学历；2006年至2010年任职于北京蓝色广告有限公司，任美术；2010至2012年任职于秦皇岛宣亚公共关系顾问有限公司，任创意；2013年至今任职于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董事。

3、董事赵胜节：女，197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00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务会计专业。2000年12月至2003年9月任职于北京开关厂，任出纳；2003年9月至2014年4月任职于北京北开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会计、成本管理；2014年4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股份公司财务总监、董事。

4、董事王朋：简历见本节“第一节基本情况三、股权结构（二）股东情况”介绍。

5、董事张洋：女，1985年3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07年毕业于北京印刷学院编辑出版学专业，学士学位。2007年7月至2008年3月，任职于重庆天极信息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任编辑；2008年3月至2008年4月，任职于莱富特佰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编辑；2008年5月至2014年4月，任职于秦皇岛宣亚公共关系顾问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任客户经理；2014年6月至今，任职于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

（二）公司监事

公司监事会成员列表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职期间
吕超	男	监事会主席	2015年6月16日至2018年6月15日
李伟	女	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6月16日至2018年6月15日
张策	男	监事	2015年6月16日至2018年6月15日

1、监事会主席吕超：男，199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年毕业于北方工业大学广告学专业，学士学位。2013年7月至2014年2月任职于北京宣亚培恩国际公关顾问公司，任设计师；2014年2月至今任职于

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任创意总监；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2、职工监事李伟：女，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毕业于北京教育学院工商管理专业。2002年至2010年任职于北京青年旅行社，任导游；2011年至2015年5月任职于北京市东城区房屋权属登记中心，任员工；2015年至今任职于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任员工；现任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监事张策：男，199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毕业于扶余一中，高中学历。2013年8月至2014年4月任职于北京伟宇富盛商贸有限公司，任运营主管；2014年8月至今任职于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任运营总监，现任股份公司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成员列表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职期间
蒋治宇	女	总经理	2015年6月16日至2018年6月15日
仲昭明	男	副总经理	2015年6月16日至2018年6月15日
赵胜节	女	财务总监	2015年6月16日至2018年6月15日

1、总经理蒋治宇：简历见本节“第一节基本情况 三、股权结构（二）股东情况”介绍。

2、副总经理仲昭明：简历见本节“第一节基本情况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一）公司董事”介绍。

3、财务总监赵胜节：简历见本节“第一节 基本情况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一）公司董事”介绍。

六、公司最近两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元）	13,975,244.73	5,435,502.77	2,080,684.71
股东权益合计（元）	9,519,678.33	188,403.68	50,986.5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9,216,445.60	188,403.68	50,986.51

每股净资产（元）	2.67	0.09	0.0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58	0.09	0.0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3.31	96.53	97.55
流动比率（倍）	2.99	0.91	0.85
速动比率（倍）	2.56	0.24	0.46
项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4,410,129.21	5,088,180.45	4,209,480.10
净利润（元）	-8,725.35	-862,582.83	-949,013.4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041.92	-862,582.83	-949,013.49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200.09	-862,842.05	-812,120.6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9,567.18	-862,842.05	-812,120.67
综合毛利率（%）	39.91	59.44	73.52
净资产收益率（%）	6.20	-160.82	-214.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6.54	-160.87	-183.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45	-1.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45	-1.0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83	51.47	234.93
存货周转率（次）	1.90	1.05	3.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60,769.79	-1,143,077.27	-268,741.3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6	-0.60	-0.29

注：上表中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系按照《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要求进行计算而得。

七、相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梅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世纪商贸广场 45 层

联系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54043534

项目小组负责人：霍思乐

项目小组成员：霍思乐、刘双全、郭敏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赵洋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77 号华贸中心 3 号写字楼 34 层

联系电话：010-58091000

传真：010-58091100

经办律师：谢鹏、何凡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余强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联系电话：0571-88879888

传真：0571-88879000-9000

经办注册会计师：马东宇、潘玉忠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幽燕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时代大厦 A 幢 1202 室

联系电话：010-57961058

传真：010-57961199

经办注册评估师：陈健、陆学南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食品、酒类等产品的互联网销售和为品牌商提供互联网营销服务业务。公司通过自主开发的大卫之选电商管理平台整合互联网资源，依据来自互联网大数据的市场趋势、渠道信息、客户诉求等对品牌产品进行重新定位，实现公司自有品牌、授权品牌、其他品牌等多元化产品组合的互联网销售。同时，公司为行业客户的品牌及产品提供“品牌与销售双轮驱动”为导向的互联网营销解决方案。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目前的业务主要分为：自营品牌销售业务、互联网品牌营销服务。

1、自营品牌销售业务

公司通过在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自有网上平台、自营实体体验店及线下大客户销售四种方式，实现包括自有品牌、授权品牌、其他品牌的商品销售。销售的商品主要包括食品、酒水、咖啡、饮料等。

（1）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销售

公司目前通过在大型网络电子商务平台开设直营旗舰店或入仓分销的方式，进行咖啡类饮品的网上销售，主要包括京东商城、天猫、1号店、唯品会等。客户在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确认购买之后，销售款转入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账户，由公司负责发货，待到客户确认收到货物后，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将销售款转入到公司账户，目前公司使用的网上支付系统主要有：支付宝、财付通、银联，网银钱包等。

公司在淘宝天猫商城开设的唯一旗舰店名为“大卫之选旗舰店”，网址<http://davidchoice.tmall.com>，平面截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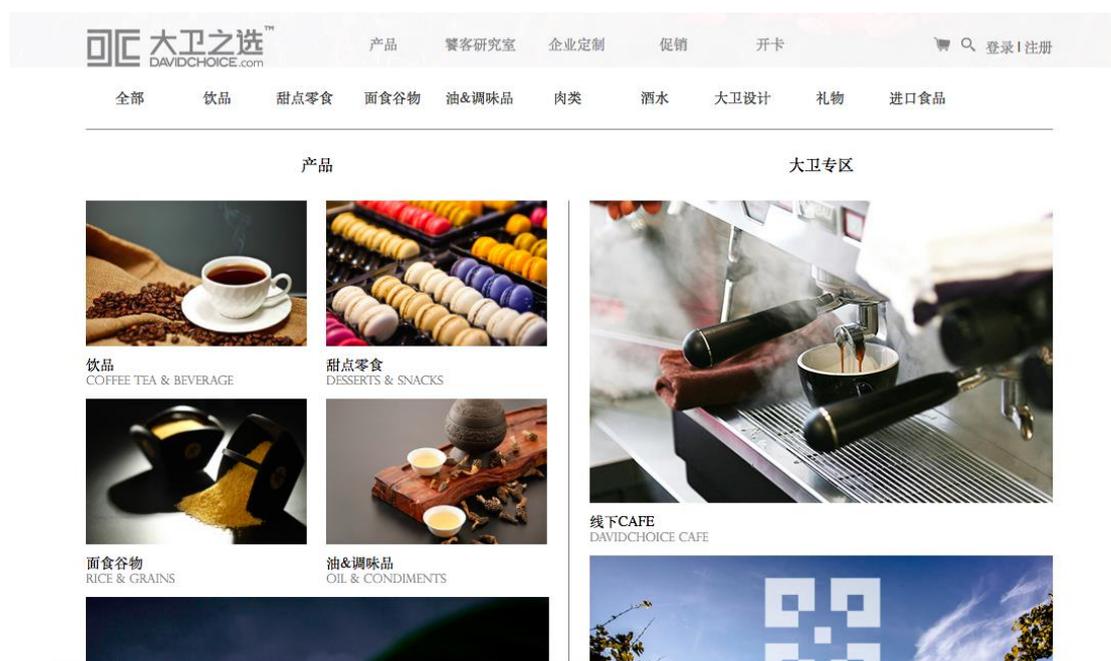
公司在京东商城开设的唯一旗舰店名为“大卫之选旗舰店”，网址 <http://davidchoice.jd.com>，平面截图如下：



(2) 自有网上平台销售

公司通过旗下自有的“大卫之选（<http://www.davidchoice.com>）”进行食品饮料类商品的互联网销售。用户登录公司自有网站后下单，完成支付后，由公司直接发货，货款在用户下单确认支付后直接转入公司账户。

大卫之选（<http://www.davidchoice.com>）首页平面截图如下



(3) 自营实体体验店销售

公司自营品牌销售业务以信息化系统为核心，线上、线下销售渠道为依托，采用 O2O 经营模式，所涉及的业务流程基本实现信息化操作。

公司已成立一家实体店，实体店主要功能为商品展示和订单获取，顾客在旗舰店购物时，通过店内前区的展示货架或智能终端了解商品信息并下单。



(4) 线下大客户销售

公司线下为客户提供企业专属定制销售，依照客户的需求提供多方位、多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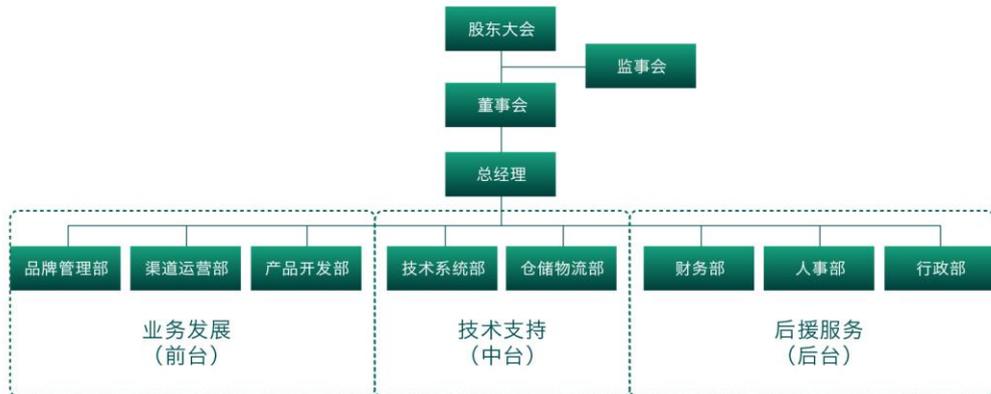
题的产品，并最终直接将产品销售给客户。

2、互联网品牌营销服务

公司助力于传统品牌企业和零售商的互联网营销发展，为品牌商或者品牌零售商提供线上销售平台的搭建并运营的互联网营销解决方案，实现产品的互联网销售，主要包括：网上店铺申请及装修、数据库搭建和处理、客服服务、快递配送和服务、运营推广、日常运营和维护、产品和销售管理、客户关系维护、平台关系维护等。公司帮助品牌合作伙伴通过在线向消费者直接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辅助品牌合作伙伴的电子商务运营，来执行其互联网营销战略。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生产流程

（一）公司组织机构图



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健全的管理机构，各职能部门分工明确，运行有效。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公司以电子商务平台为基础，以品牌营销为核心的互联网零售业务成为公司的主要业务。除此之外，还包括互联网品牌营销服务和自营品牌销售业务中的线下大客户销售两个部分，主要业务流程可分为销售流程、采购流程。

1、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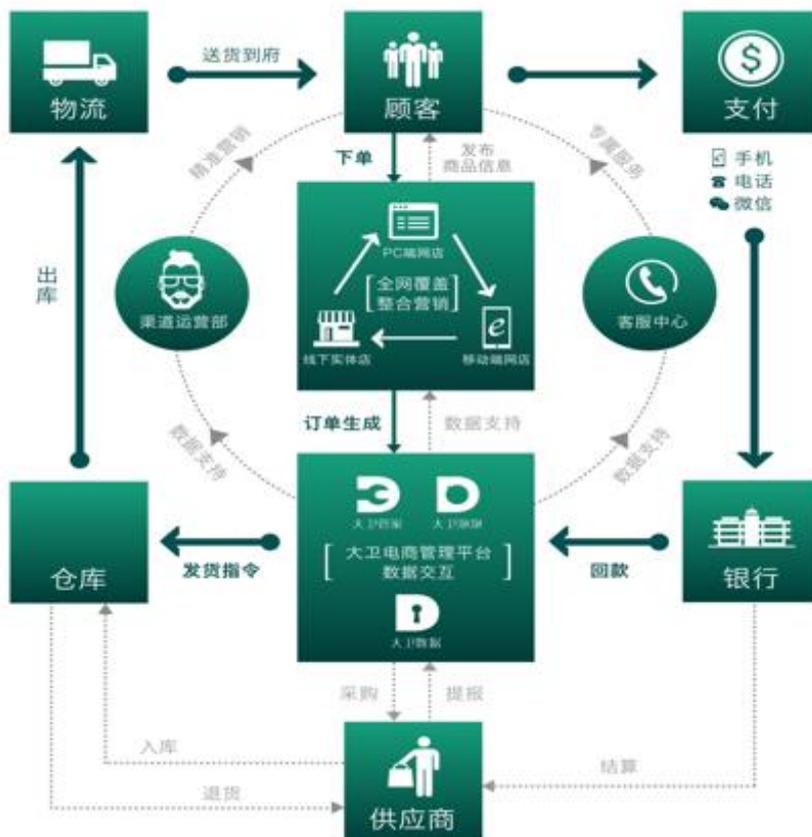
消费者通过电脑、移动端和线下实体店形成的全网互动营销平台获取商品信息并进行订购，物流配送公司将商品从仓库递送至消费者，最终公司通过多种支

付方式接收顾客支付的货款。

(1) 线上销售流程

公司线上销售流程主要分为自有电子商务交易平台销售与第三方电子商务交易平台销售。客户在公司自有电子商务交易平台上挑选有购买意向的商品，在线下达订单，并通过网银、支付宝等支付工具直接进行订单支付。在接到订单后，公司随即根据订单信息安排商品发货。公司通过第三方物流公司对商品进行配送，在客户签收商品并经公司确认后，销售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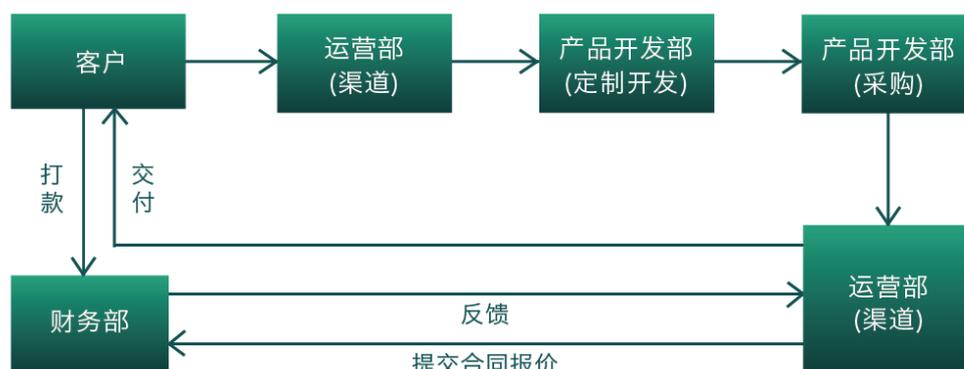
客户通过第三方电子商务交易平台的销售流程与自有电商交易平台销售流程相近，客户在第三方电子商务交易平台购买商品后，订单信息通过电商管理平台传递给仓库后安排发货，客户在收到货物并确认后，货款由第三方电子商务交易平台转入公司账户，销售完成。



(2) 线下大客户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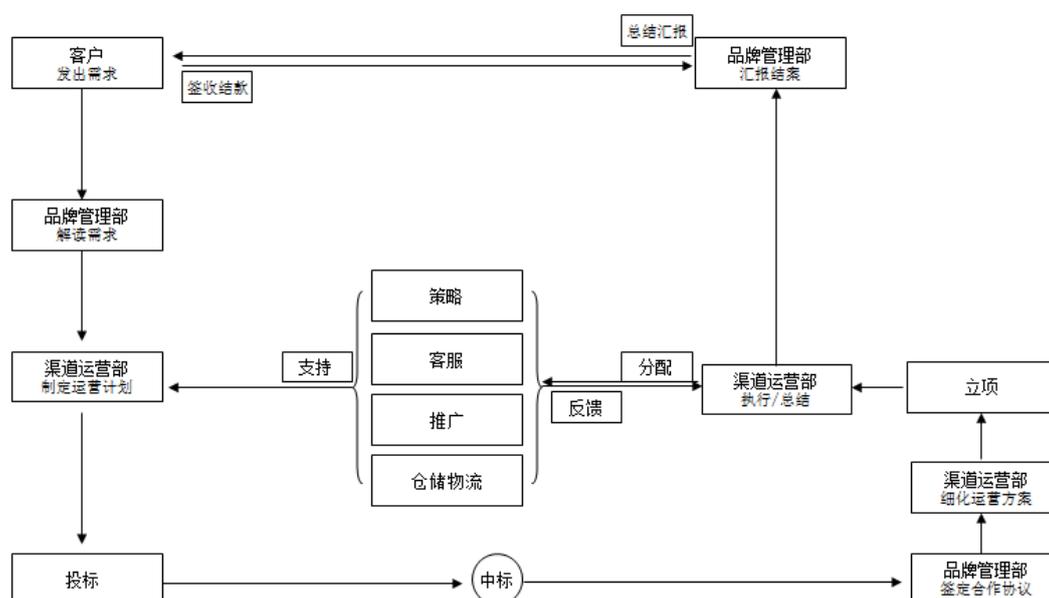
公司线下为客户提供企业专属定制服务，依照客户的需求提供多方位、多主

题的产品，并最终将产品直接销售给客户。



(3) 互联网品牌营销服务

公司的互联网品牌营销服务主要采取订单驱动的服务模式，在获得客户的订单需求后，再进一步细化项目方案、项目的执行与管理等，公司将服务流程划分为方案准备阶段、方案提案阶段、执行方案阶段、方案执行落地阶段。



2、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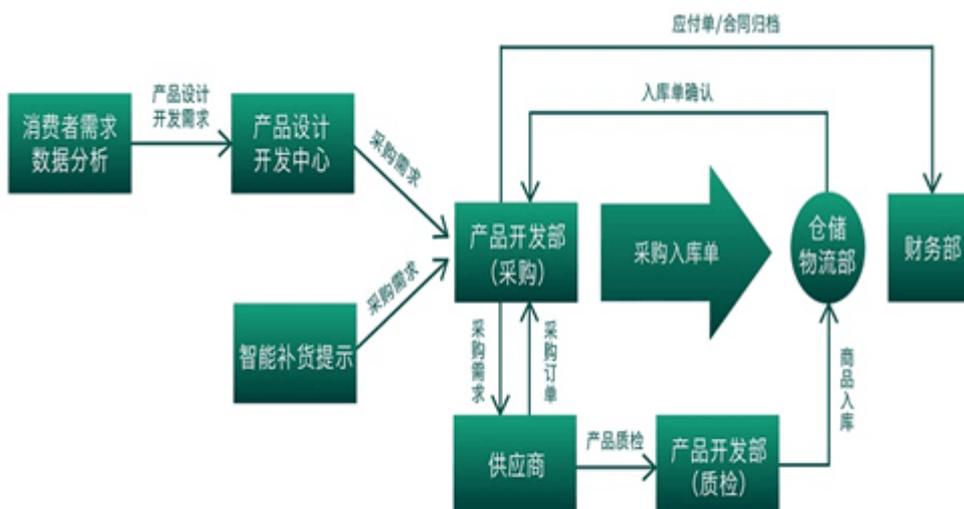
公司产品分为需设计开发产品和成品产品两种。

需设计开发的产品，依据大卫之选电商管理平台提供的消费者需求数据，由产品设计开发中心负责开发设计，由采购部负责定制采购。

成品产品，依据大卫之选电商管理平台提供的智能补货提示，由采购部负责采购。

有意向合作的供应商通过公司开放式 ERP 系统进行登记并提报商品，公司对供应商进行资质审核，拟进入公司销售的商品由商品采购人员提交公司商品审议会，审议通过后将样品连同产品的质检材料和品牌资料等交由产品开发部进行质量检测；样品完成质检后，公司将与供应商签订供销合同，并对商品进行批量采购。商品入库时，质检人员依据《大卫之选商品入库检验抽样标准》和《大卫之选入库检验标准》实施入库检测。

公司主要采购流程图如下：



3、商品质量控制

商品质量是公司赖以生存和发展的首要条件，公司非常重视商品质量的控制，并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自身业务情况建立了商品质量控制体系。公司从采购源头开始把控商品质量，包括新增产品、供应商资质审核、商品验收入库管理，商品进入公司内部后，公司通过全程品质管理系统对商品在内部流通的每个环节进行监控和管理。

(1) 供应商、产品资质审核

为保证产品来源合法合规，规范新增供应商和产品的资质审核工作，公司制

定了《关于供应商、产品资质审核的规定》。公司通过采购专员邀请和供应商自主注册两种形式到公司 ERP 平台进行登记并提报，引进供应商及产品。

具体来说，供应商或采购专员自行到 ERP 系统对新增供应商或产品建档，需将该供应商的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副本、食品流通许可证副本、酒类产销许可证或酒类流通备案登记表，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商标注册证及续展证明、经销商授权证明、商品质量检测报告进行上传提报，所有信息需确保以上资质真实、齐全并和供应商信息相符，产品开发部负责人和总经理复核、审批。确立合作关系后，采购助理与通过审核的供应商联系，有实际采购需求前，双方共同到食药局进行委托加工备案。采购助理尤其要到商标局对商品的商标授权进行复核，上述审核通过后，对商品建立档案，存档。

负责拟进入公司销售的商品采购专员，与供应商沟通，将商品实物提交公司进行审议，审议通过后将样品进行质量检测；样品完成质检后，公司将与供应商签订供销合同，并对商品进行批量采购。

（2）商品验收入库

商品的验收入库环节是仓储管理中最重要的一环之一，公司制定了《仓储物流管理工作职责及制度》对商品的验收、入库、出库流程做了相关规定，并明确了商品的验收标准。仓库在验收商品之前，应确定供应商提供的商品单据是否齐全，记载的信息是否和采购订单一致，单据包含：采购订单、送货单、增值税票。之后，库房人员将进行抽样，查看产品实物数量、品名、规格等信息是否和订单信息一致。单据和实物信息核对无误后，库房人员办理入库手续，并填入库单。所有商品当天验收完成当天入库。

（3）全程品质管理系统

对于进入公司系统内部的商品，公司建立了全程品质管理系统，通过以下三项措施对商品进行全程监控，追溯商品在公司内部的流通情况：

溯源管理：公司建立了条形码溯源系统，为每个产品设定专属条形码，并将条形码信息输入到公司系统，以规范公司内部对产品的管理，可以监控商品的供应商信息、商品配送信息、销售到终端客户的客户信息等。若商品质量出现问题，

公司通过扫描商品上粘贴的条形码得到商品的信息，根据信息可以在系统中查找商品批次号，再运用此批次号在经销存系统中查询商品的供应商信息。

空间管理：对所有仓储空间进行 24 小时监控，防止商品在仓储环节的损坏和意外，监督仓储管理的日常工作；

产品临期管理：产品入库时已在内部系统中录入相关信息，特别是出厂日期及产品的质保期信息进行记录、监控和预警。当商品保质期剩下 1-3 个月时，系统将启动预警，产品开发部通知运营部将启动临期商品进行处理，运营部制定促销计划报批通过后进行促销处理。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通过自主开发的大卫之选电商管理平台，整合互联网资源，依据来自互联网大数据的市场趋势、渠道信息、客户诉求等对自营品牌及相关产品进行重新定位，实现互联网推广及销售，所有销售数据及客户数据都将留存至该平台。

基于大卫之选电商管理平台，公司打破第三方电商渠道相互屏蔽的壁垒，实现生产、库存、销售、客户等多数据关联管理，实现线上、线下多渠道数据统一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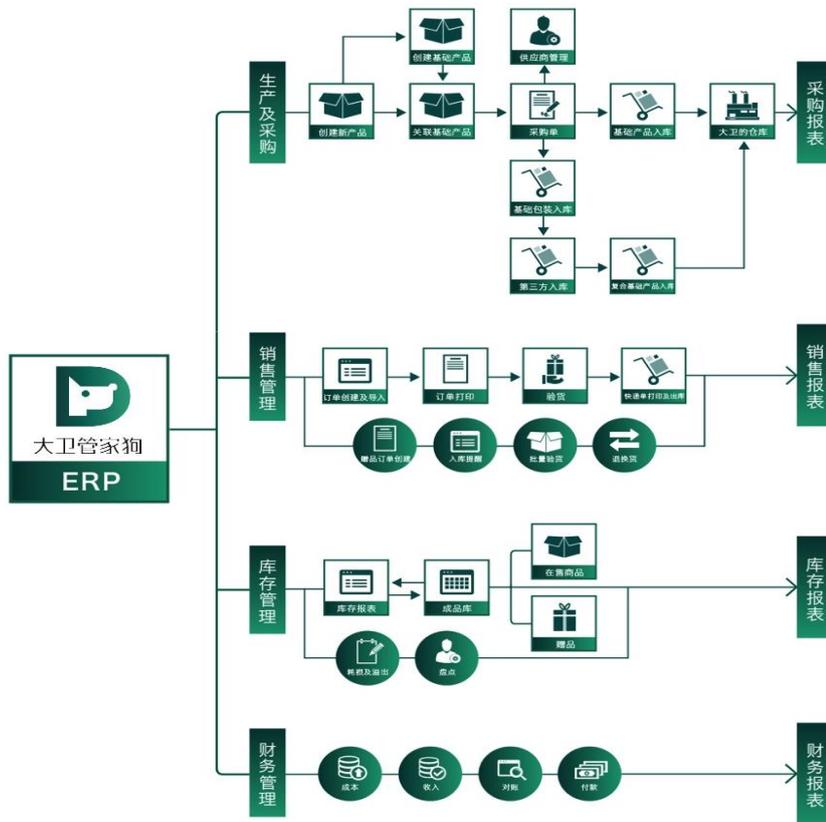


1、电商管理平台

公司自主研发的大卫之选电商管理平台，由 ERP 系统（大卫管家狗）、CR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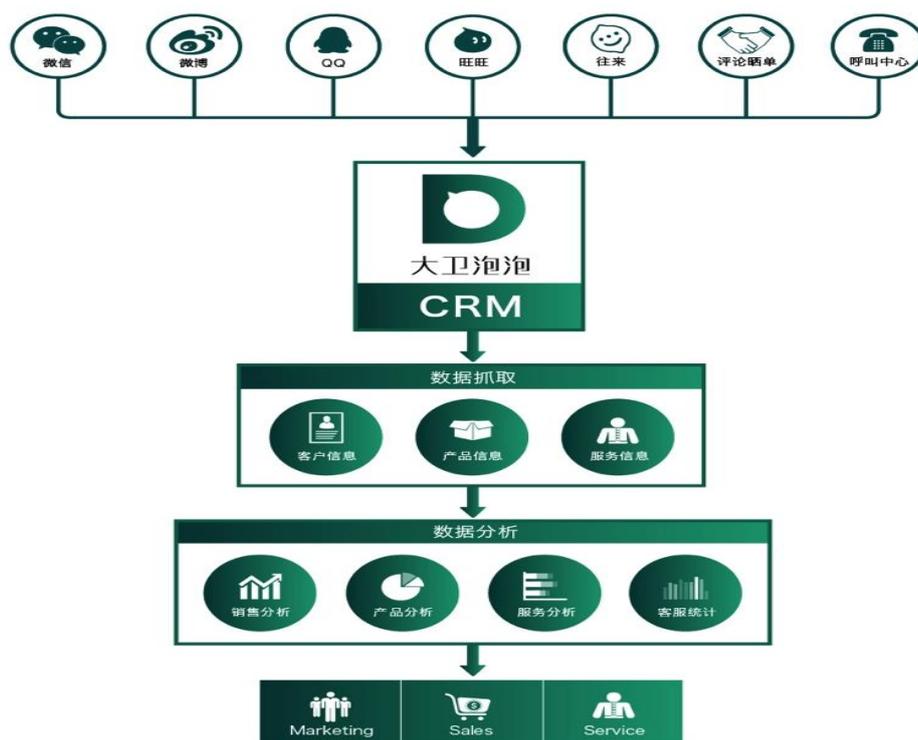
系统（大卫泡泡）、大数据分析系统（大卫数据）三大模块组成。公司的 ERP 系统负责商品订购、物流仓储、财务、资产管理等数据处理，为公司精益管理提供系统支持；CRM 系统负责会员关系维护、会员行为分析，为公司整合营销提供数据分析和支持；大数据系统负责海量数据挖掘及分析，为产品升级优化、定向营销提供数据支持。上述三个系统之间及时进行数据交换，保障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运营的品牌以电商管理平台为依托，所有销售数据及客户数据都将留存至该平台。

(1) 大卫管家狗 ERP 系统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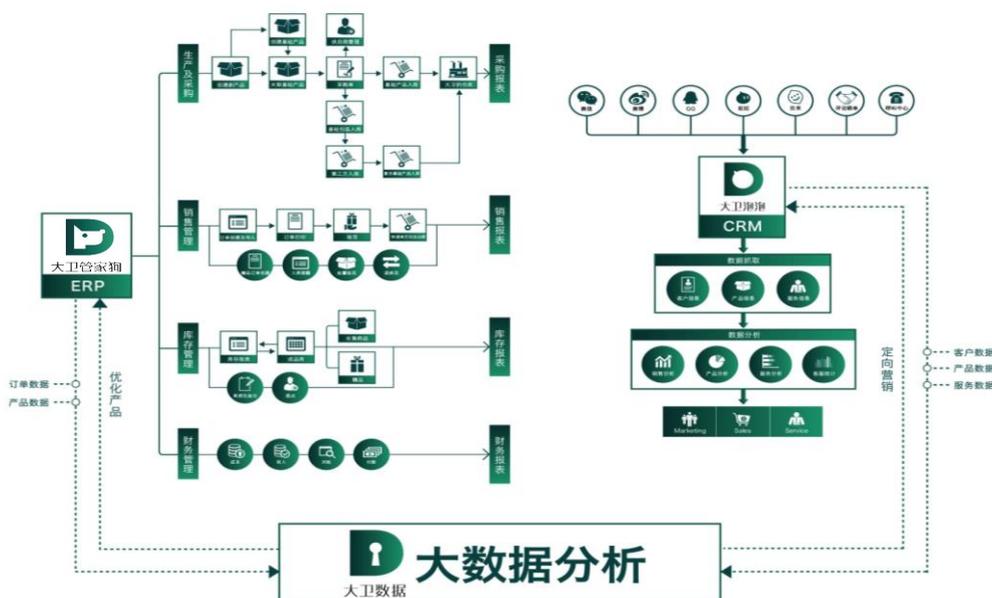
该系统能够实现跨平台多网店集中管理，有效的提高了企业库存周转率，留存了订单及产品信息，优化升级产品。

(2) 大卫泡泡 CRM 系统如下图所示：



该系统支持所有手机系统，实现客服移动办公；支持实时数据抓取和数据分析，能够有效利用客户、产品、服务等数据进行定向营销、销售及服务；支持客服数据统计，有效管理客服，提高客服水平及效率，实现整合所有第三方即时通信软件，实现唯一客服软件在线高效沟通。

(3) 大卫大数据分析系统如下图所示：



该系统能够实现海量数据的采集、清洗、汇聚、建模；数据可视化呈现；支持定向营销。

2、专业的互联网全渠道运营能力

公司具备全渠道的运营能力，不局限于天猫、淘宝单一的第三方交易平台，而是深入掌握各大知名第三方平台消费者群体特性和销售平台特性，根据企业与产品的自身特点为企业选择优运营渠道，订制最佳运营方案。

3、多平台对接渠道管理

公司以大卫之选管理平台为对接平台，为企业提供目前多个知名电子商务销售平台网商的对接端口，使企业的互联网销售不局限于单一销售平台网店运营。

（二）主要无形资产

1、注册商标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取得 5 项注册商标，5 项注册商标正在申请之中，具体如下：

商标样式	注册号	类别	权利人	取得方式	有效期间
	第 12068201 号	第 42 类	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4-7-14 至 2024-7-13
	第 12068238 号	第 35 类	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4-7-14 至 2024-7-13
	第 12068230 号	第 38 类	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4-7-14 至 2024-7-13
	第 12068272 号	第 29 类	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3-21 至 2025-3-20
	第 12068251 号	第 31 类	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3-21 至 2025-3-20

注：截止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正在办理商标权人名称由“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变更登记为“大卫之选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手续。

正在申请的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商标样式	申请号	类别	权利人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	-----	----	-----	------	------

	16193317	第 43 类	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1-20
	16193065	第 30 类	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1-20
	12068263	第 30 类	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1-18
	16193007	第 30 类	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1-20
	16193479	第 43 类	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1-20

2、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2 项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1	davidchoice.com	2012 年 08 月 23 日	2022 年 08 月 23 日
2	jinhuobao.com.cn	2015 年 06 月 18 日	2016 年 06 月 18 日

注：截止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正在办理权利人名称由“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变更登记为“大卫之选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手续。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颁发日期	有效期限	权属
1	酒类流通许可证	110003500207	北京市东城区商务委员会	2015 年 6 月 19 日	--	北京大卫之选

						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	食品流通许可证	SP1101011510088709 (1-1)	北京市东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5年2月11日	2018年2月10日	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	网站备案ICP	京 ICP 备 13006641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3年1月31日	--	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	餐饮服务许可证	(京食药)餐证字 2014110101003798	北京市东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4年11月8日	2017年11月7日	北京大卫之选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5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	1105967528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关区海关	2013年5月31日	2016年5月31日	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6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备 01216448	备案登记机关	2013年5月28日	--	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7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备 1100630629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3年6月7日	--	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注：截止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正在办理权利人名称由“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变更登记为“大卫之选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手续。

（四）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概况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机器设备	7,368.50	4,031.84	3,336.66
电子及其他设备	198,974.24	61,065.83	137,908.41
合计	206,342.74	65,097.67	141,245.07

上述固定资产均在公司成立后购置，使用时间均未超过 3 年，使用状况良好。由于上述固定资产数量较多，单价较低，购买时间不一，无法具体统计尚可使用年限。

2、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的综合成新率为 68.45%，其中重要的资产如下：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数量（台）	原值（元）	使用年限	净值（元）
1	服务器	1	27,000.00	5	15,457.50
2	呼叫中心设备	1	38,400.00	5	26,240.00
3	酒柜	1	7,120.00	5	5,090.80
4	佳能单反相机	1	17,928.22	5	13,670.27
5	笔记本电脑	1	7,688.00	5	6,957.64

（五）租赁资产情况

公司租赁房产，均与出租方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取得了租赁房产的房产证或其他出租权利证明，公司租赁房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因权属不清晰而导致的搬迁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租赁房产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出租方 (名称)	合同有效期	房屋地址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年租金	使用人
北京众嘉世诚 商务有限公司	2015年7月7日 至 2016年7月6日	北京市东城区 藏经馆胡同17号1 幢1592室	17	8000元	北京大 卫之选 电子商 务有限 公司
北京北标德诚 物业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2014年8月1日 至 2019年11月30日	北京市东城区 旧鼓楼大街张旺胡同 17号部分 区域	534.86	租期起始年 1000000元,随 后逐年递增	北京大 卫之选 电子商 务有限 公司
北京北标德诚 物业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2014年12月15日 至 2019年11月30日	北京市东城区 旧鼓楼大街张旺胡同 17号部分 区域	24.74	租期起始年 110000元,随 后逐年递增	北京大 卫之选 餐饮管 理有限 公司

(六) 公司员工、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公司员工整体情况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在册员工总数20人。人员构成情况如下：

(1) 按年龄分布

年龄区间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
30岁以下	9	45%
30-39岁	11	55%
合计	20	100%

(2) 按学历分布

学历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
硕士	1	5%
本科	4	20%
大专及以下	15	75%
合计	20	100%

(3) 按岗位分布

专业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
管理人员	3	15%
研发人员	2	10%

采购及销售	7	35%
生产人员	1	5%
质检人员	1	5%
财务人员	2	10%
其他人员	4	20%
合计	20	100%

2、核心技术人员

(1) 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未发生重大变动，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蒋治宇，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详细简历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之“(二) 股东情况”。

王朋，公司董事，详细简历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之“(二) 股东情况”。

(2) 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权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万股）	股权比例（%）
1	蒋治宇	705.60	66.692
2	王朋	25.20	2.382
合计	——	730.80	69.074

(七) 公司的环境保护及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属于互联网零售业，不涉及环境保护及安全生产问题。

四、公司业务具体状况

(一)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项目种类分类：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万元)	占比 (%)	营业收入 (万元)	占比 (%)	营业收入 (万元)	占比 (%)
产品销售	361.09	81.88	508.63	99.96	409.79	97.35
服务	79.92	18.12	0.19	0.04	11.16	2.65

合计	441.01	100.00	508.82	100.00	420.95	100.00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以销售食品、酒水等产品为主，提供互联网品牌营销服务为辅。公司目前正努力拓展销售产品的种类及品牌，提升销售规模。

2、产品销售按销售渠道分类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元)	占比 (%)	营业收入 (元)	占比 (%)	营业收入 (元)	占比 (%)
线上	1,339,183.93	37.09	2,231,446.00	43.87	167,316.44	4.08
线下	2,271,700.00	62.91	2,854,847.66	56.13	3,930,605.80	95.92
合计	3,610,883.93	100.00	5,086,293.66	100.00	4,097,922.24	100.00

公司线上销售主要是通过大型电商平台销售公司产品，目前主要是通过在大网络电子商务平台开设直营旗舰店的方式进行。线下销售全部是线下大客户销售。

3、产品线上销售按平台分类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元)	占比 (%)	营业收入 (元)	占比 (%)	营业收入 (元)	占比 (%)
官网	12,358.50	0.92	89,242.45	4.00	131,107.27	78.36
天猫	521,837.61	38.97	832,406.58	37.30	36,209.17	21.64
京东	203,640.31	15.21	390,859.40	17.52		
1号店		-	69,796.07	3.13		
唯品会	67,382.78	5.03		-		
上海电银	59,398.26	4.44	65,928.34	2.95		
万色城	83,198.05	6.21	165,829.06	7.43		
微信	33,040.02	2.47	73,256.66	3.28		
亚马逊		-	58,213.42	2.61		
山山商城	12,295.48	0.92	57,565.22	2.58		
C店	107,327.60	8.01	156,521.36	7.01		
拍拍	83,433.37	6.23	84,670.43	3.79		
幸福之	56,980.70	4.25				

光						
其他	98,291.25	7.34	187,157.01	8.39		
合计	1,339,183.93	100.00	2,231,446.00	100.00	167,316.44	100.00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线上销售收入额占比较高的平台是天猫、京东两大电商平台，其他包括份额较小的线上渠道。公司只在唯品会平台的销售全部是代销的方式，在公司收到代销清单后确认收入；其他都是通过直销的方式，在消费者点击收货后，公司确认收入。

（二）公司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及前五名客户情况

1、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所处行业为互联网零售业，专注于食品、酒水类商品的销售，并为品牌厂商提供网络营销服务，所面对的客户主要为网上消费者、线下大客户以及食品、酒水类的品牌厂商或经销商。

2、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如下：

时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
2015 年 1-4 月	1	北京趋势堂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170.94	38.76
	2	北京缤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79.92	18.12
	3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0.85	0.19
	4	北京幸福之光商贸有限公司	0.39	0.09
	5	付迪	0.22	0.05
			合计	252.33
2014 年 度	1	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24.29	24.43
		宣亚国际品牌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51.81	10.18
	2	北京赢嘉汇品牌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37.24	7.32
	3	周大福珠宝金行（深圳）有限公司	12.60	2.48
	4	北京银创财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90	0.77
	5	中铁十七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1.59	0.31
		合计	233.78	45.94
2013 年	1	宣亚国际品牌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119.21	28.32

度		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45.06	10.70
	2	瞭望东方传媒有限公司	38.93	9.25
	3	北京道农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2.62	7.75
	4	周大福珠宝金行（深圳）有限公司	6.30	1.50
	5	北京世策国际展览展示有限责任公司	5.90	1.40
	合计		248.02	58.92

公司前五大客户主要为各类公司客户，其他网上对个人消费者销售笔数较多但金额较小。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4月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均未超过当期营业收入40%，且不同年度之间会有变化，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

（三）公司成本结构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公司主要原材料及供应情况

公司主要对外采购各类食品、水、大米及酒类商品，用以对外销售。

公司按市场情况确定所经营的产品品种，不存在对某类或某种产品的依赖，不存在依赖特定供应商的情形。

2、主要能源及供应情况

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主要为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能源消耗主要为办公用的电、水消耗，供应方为地方电力局、水务局。公司不存在大规模能源消耗。

3、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的情况

项目	序号	单位名称	不含税金额 (万元)	比例 (%)
2015年 1-4月	1	北京吉意欧咖啡有限公司	33.83	37.47
	2	雄县明辉纸塑包装有限公司	12.48	13.83
	3	北京宏泰达工贸有限公司	9.16	10.15
	4	北京吉诺高食品技术推广中心有限公司	5.44	6.02
	5	北京福瑞纳咖啡食品有限公司	4.47	4.96
	合计		65.39	72.42
2014年 度	1	北京光源同心商贸有限公司	56.77	11.93
	2	北京酷浪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34.78	7.31
	3	北京誉佳诚信商贸有限公司	22.13	4.65

	4	北京宏泰达工贸有限公司	17.54	3.69
	5	武汉金乐通贸易有限公司	17.15	3.61
	合计		148.37	31.19
2013年 度	1	正湖国际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38.38	25.77
	2	北京人脉唐彩纸制品有限公司	38.15	25.61
	3	北京首航国力商贸有限公司	27.43	18.42
	4	伊犁百信草原蜂业有限责任公司	14.95	10.04
	5	北京宏泰达工贸有限公司	12.25	8.22
	合计		131.16	88.06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1、销售合同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重大销售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销售客户	合同名称	签约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北京趋势堂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协议	2015年4月2日	200	履行完毕
2	宣亚国际品牌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协议	2013年1月1日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3	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协议	2013年1月1日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4	北京赢嘉汇品牌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采购协议	2014年3月13日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5	北京道农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合作协议	2013年6月7日	33.6	履行完毕

注：重大业务合同披露标准：选取报告期内金额较大且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等业务影响较大的合同进行了披露。

2、采购合同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重大采购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采购单位	合同名称	签约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北京酷浪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挂耳咖啡加工销售协议书	2013年11月8日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2	北京福瑞纳咖啡食品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合同	2014年10月10日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3	北京吉意欧咖啡有限公司	委托生产食品协议	2015年1月1日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4	正湖国际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阳澄湖大闸蟹采购合同	2013年7月23日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5	泸州老窖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经销合同	2015年7月27日	框架合同	待履行

3、服务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重大服务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服务单位	合同名称	签约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北京缤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产品设计与推广代理协议	2014年11月25日	84.72	履行完毕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专注于互联网营销领域，致力于成为国内领先的互联网分销渠道运营商。目前，公司的自营品牌销售是建立在信息化管理系统的基础上，通过自主开发的大卫之选电商管理平台整合互联网资源，依据来自互联网大数据的市场趋势、渠道信息、客户诉求等采购自营品牌及相关产品，对其进行重新定位，实现互联网推广及销售。公司的互联网品牌营销服务主要是针对品牌企业，通过为其提供涵盖IT解决方案、店面运营、数字营销、客户服务、仓储和配送等服务，帮助品牌企业通过在线向消费者直接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辅助品牌合作伙伴的电子商务运营，为行业客户的品牌及产品提供“品牌与销售双轮驱动为导向”的互联网营销解决方案。

公司具体业务模式如下：

（一）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商品主要包括食品、酒水、饮料等。公司供应商通过公司开放式ERP平台进行登记并提报商品，公司对供应商进行资质审核，拟进入公司销售的商品由商品采购人员提交公司商品审议会，审议通过后将样品连同产品的质检材

料和品牌资料等交由产品开发部进行质量检测；样品完成质检后，公司将与供应商签订供销合同，并对商品进行批量采购。商品入库时，质检人员依据《大卫之选商品入库检验抽样标准》和《大卫之选入库检验标准》实施入库检测。公司实际采购时，由产品开发部结合公司毛利目标、促销活动的档期和力度、库存等因素按需下单。

公司与供应商结算主要有以下三种方式：1) 预付款：分为预付全款和预付部分款项；2) 货到付款：商品入库且供应商提交其结算票据，公司 7 个工作日内付款；3) 定期结算：公司每月月中与供应商核对上个自然月的总采购金额，核对确认后供应商开具增值税票，公司收到税票后 7 个工作日内付款。货款支付方式主要为银行转账和银行承兑汇票。

（二）销售模式

公司商品销售分为自营与代销两种方式。自营方式包括线上销售和线下销售；线上销售是公司通过自有网络平台及与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合作，在其网站平台内开设网络直营店铺，通过平台系统进行品牌与产品的图片展示、产品描述等，以实现品牌推广、宣传以及产品销售，并通过第三方物流配送给消费者，同时根据销售额支付第三方平台一定比例的佣金；线下销售是根据订单直接将商品销售给客户。代销方式是公司与唯品会合作，按双方约定的品牌、产品、活动时间、备货数量等信息向唯品会提供货品，唯品会负责销售，销售结束后，唯品会提供代销清单，经双方确认进行货款结算，公司按照最终销售额的一定比例支付唯品会佣金，剩余货品退回公司。

（三）盈利模式

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分为线上、线下商品销售、互联网品牌营销服务两大类业务板块，其中，线上、线下商品销售业务为公司主要盈利业务，互联网品牌营销服务作为公司盈利的有效补充。具体如下：

1、线上、线下销售

在线上、线下销售方面，公司的盈利来源于销售商品的进销差额，一方面公司通过电商平台和为客户提供的精准营销服务，吸引品牌厂商的合作，并能使公司获得具有一定价格优势的品牌商品。另外一方面，公司通过电商平台将公司的

销售渠道延伸到更多的人群，并针对特定的产品制定更加精准的营销策略，从而锁定目标消费群体，以此来获得更多利润。

在线下销售方面，公司线下销售主要是直接销售给最终客户，公司通过这种方式一方面增加了公司品牌影响力，同时也提升了公司业绩。

2、互联网品牌营销服务

公司为传统品牌企业和零售商提供互联网营销解决方案，帮助品牌合作伙伴在线向消费者直接销售商品或为品牌合作方的电子商务运营提供服务。公司提供线上销售平台的搭建、营销推广及运营管理等服务，为品牌企业和零售商实现产品线上销售，公司从品牌企业和零售商收取服务费。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风险特征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应为零零售业（F52）；同时，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零零售业（F52）。根据公司具体业务情况，公司所属细分子行业为互联网零售（F5294）。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互联网零售业（F5294）；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日常消费品—食品与主要用品零售—食品与主要用品零售—零售（14101012）。

2、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公司所属细分子行业为零零售业下的互联网零售行业。我国对该跨界行业的监管主要采取国家宏观调控与行业自律相结合的方式。目前，该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为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和中国电子商务行业协会。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职能为拟订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的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

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指导推进信息化工作，协调信息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协助推进重大信息化工程；对中小企业的指导和扶持。具体到与电子商务相关的行业，其主要职责为指导协调电子政务和电子商务发展，协调推动跨行业、跨部门的互联互通。

商务部主要职能是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具体到与电子商务相关的行业，其主要职责为制定我国电子商务发展规划，拟订推动企业信息化、运用电子商务开拓国内外市场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支持中小企业电子商务应用，促进网络购物等面向消费者的电子商务的健康发展。

中国电子商务协会是由信息产业部申请，经国务院批准，国家民政部核准登记注册的与电子商务有关的企业、事业单位和个人自愿参加的非盈利性、全国性社团组织。其业务活动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指导和民政部的监督管理，在政府管理部门和从事电子商务的企、事业单位及个人之间发挥纽带和桥梁作用，促进我国电子商务事业的发展。

3、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

2007年3月，国务院通过了《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服务业的若干意见》（国发[2007]7号）。意见指出：“促进现代制造业与服务有机融合、互动发展。细化深化专业分工，鼓励生产制造企业改造现有业务流程，推进业务外包，加强核心竞争力，同时加快从生产加工环节向自主研发、品牌营销等服务环节延伸，降低资源消耗，提高产品的附加值”。

2007年12月17日商务部发布《商务部关于促进电子商务规范发展的意见》，强调规范电子商务信息传播、电子商务交易、电子支付、电子商务商品配送等行为，以优化网络交易环境、促进网络市场和谐有序、保障资金流动安全、健全物流支撑体系，促进电子商务规范发展。

2009年9月10日商务部发布《关于网上交易的指导意见（暂行）》，明确维护网上交易参与方的合法权益，促进网上交易健康有序发展。

2010年06月01日国家工商总局出台《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管理暂行办法》，鼓励、支持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的发展，实施更加积极的政策，促进网络经济发展。提高网络商品经营者和网络服务经营者的整体素质和市场竞争力，发挥网络经济在促进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2012年1月商务部发布《关于“十二五”时期促进零售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将促进网络购物、电话购物、手机购物、电视购物、自动售货机等无店铺销售业态规范发展；鼓励大型零售企业开办网上商城，重点支持以中小零售企业为服务对象的第三方平台建设，推动建设行业电子商务平台，促进线上交易与线下交易融合互动、虚拟市场与实体市场协调发展列为主要任务。

2012年3月27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电子商务“十二五”发展规划》，鼓励生产、流通和服务企业发展网络零售，积极开发适宜的商品和服务，推动网络零售规模化发展。

2013年10月25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决定》第二次修正。该法明确了经营者和消费者各自享有的权利和应当履行的义务，是维护消费者权益的主要法律规范。

2014年1月26日，工商总局发布《网络交易管理办法》，自2014年3月15日施行，办法规定网络商品经营者向消费者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应当采取安全保障措施确保交易安全可靠，并按照承诺提供商品或者服务；应当保证商品或者服务的完整性；提供的商品或者服务信息应当真实准确，不得作虚假宣传和虚假表示等。

2015年5月4日，国务院发布《关于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加快培育经济新动力的意见》，意见提出了将电子商务与其他产业深度融合，成为促进创业、稳定就业、改善民生服务的重要平台，对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起到关键性作用。

4、行业发展概况及发展趋势

随着我国居民消费在拉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重要性不断提升，电子商务作为

促进消费的重要抓手已经越来越重要。经过了过去十几年的发展，尤其最近一些年，电子商务应用呈现迅猛增长的势头，网络购物成为了民众的生活与消费习惯。在网络购物用户规模保持快速扩张的同时，市场结构也进入加速优化期，电商企业间展开平台化、多元化的战略，各电商也在进行彼此的整合。

根据《2014 年度中国电子商务市场监测报告》，中国电子商务市场交易规模 2014 年度达 13.4 万亿，同比增长 31.4%。其中，B2B 电子商务市场交易额达 10 万亿元，同比增长 21.9%。网络零售市场交易规模达 2.82 万亿元，同比增长 49.7%。电子商务在我国工农商各个领域的应用不断得到拓展，应用水平也不断提高，正在形成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的发展态势。随着互联网的快速发展和普及化，以及中小企业应用电子商务进程的推进和国家对电子商务发展的重视，电子商务信息和交易平台正在向专业化和集成化的方向发展。社会信用环境不断改善，为电子商务的诚信交易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当前，我国电子商务经济发展呈现出一些突出特点：相关服务业发展迅猛，已经初步形成功能完善的业态体系；零售电子商务平台化趋势日益明显，平台之间竞争激烈，开始出现一种新型的垄断局面；电商平台的地位和作用日益凸显，电商平台、政府监管部门与进行网上销售的企业之间正形成一种新的市场治理结构；移动购物近几年出现爆炸式增长，市场预计 2015 年移动购物的交易规模将突破 2 万亿，超过 PC 网络购物成为推动网络购物市场的第一大动力。

5、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1）与上游的关系

公司所处行业的上游主要是品牌商品供应商、品牌合作方以及加工制造企业等。规模采购与高效的商品流通周转是互联网零售业获得上游供应商折扣的重要因素。

（2）与下游的关系

互联网零售业下游为最终消费者。随着我国经济的平稳发展，居民生活水平的逐步提高，居民消费可支付能力不断增强，居民消费习惯也在改变，同时，互联网零售业网络应用的不断深化，信用体系、物流体系、第三方支付体系的建立，

使得互联网零售业下游消费者数量不断剧增。

目前，下游行业在居民收入与消费增长、信息技术快速发展等因素的影响下，为本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同时，消费者对于线上消费习惯的逐步形成进一步加快本行业的发展速度。因此，下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发展有着重要影响。

6、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征

（1）行业波动的周期性

零售行业具有弱周期性，而互联网零售行业作为新兴的业态，近些年来一直保持强劲的增长态势，未形成完整的行业波动周期，该行业的周期性特征尚未凸显。

（2）区域性

随着三四线城市甚至是农村市场人们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对购物需求加大，加上城市电商趋于饱和，渠道下沉是电商必争之路。近几年来国内主要电商通过各种方式进入农村，物流公司也开始拓展覆盖范围。因此可以预见的是，未来几年，电商企业将不断向一二线城市以外的地方渗透，助推地方经济，从而使得电子商务在各区域都能够更加平衡的发展。

（3）季节性

公司主要以食品类商品销售为主，部分商品受季节性影响较大，如酒、季节性的食材等，其他大部分公司所销售的产品受季节影响较小，但在诸如“五一”、“十一”、“春节”等节假日及“双十一”等特殊时点，由于互联网零售商家大力促销、消费者消费意愿增强，该行业将出现销售高峰现象。

7、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1）有利因素

①2012年，商务部、工信部等部门已经将电子商务的发展规划纳入“十二五”规划的范畴之内，《电子商务“十二五”发展规划》明确提出鼓励生产、流通和服务企业发展网络零售，积极开发适宜的商品和服务。国务院于2015年5月发文《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加快培育经济新动力的意见》也提出，我

国已进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定性阶段，为减少束缚电子商务发展的机制体制障碍，进一步发挥电子商务在培育经济新动力，打造“双引擎”等方面的重要作用。目标到 2020 年建成一个统一开放、竞争有序、诚信守法、安全可靠的电子商务大市场。电子商务已与其他产业深度融合，成为促进创业、稳定就业、改善民生服务的重要平台，对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起到关键性作用。

②互联网平台建设与服务水平的提高

互联网作为互联网零售媒介平台，其基础设施与服务水平的提高将为互联网零售业的发展奠定良好基础。随着三网（互联网、广播电视传播网、通信网络）融合的全面推进，移动通信网进一步快速普及，云计算及物联网的广泛应用将在扩大消费群体、市场辐射范围、信息及物流服务水平等方面促进互联网零售业的发展。

③宏观经济的平稳发展促消费升级

近十年来，我国 GDP 年平均增长率达到 8%~10%，虽然近两年国家进行产业结构调整使得 GDP 增速有所回落，但总体来说国民经济增长是稳中求进。目前，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为平稳较快发展，该目标将推动互联网零售业长期稳步发展。

宏观经济的长期向好将有利于提高我国人均 GDP 水平。随着人均收入水平的提高，国民消费也将进一步升级，具体表现为人民群众的消费观念与习惯、消费能力、消费对象、消费内容、消费方式等方面的改变，这都将有利于互联网购物的普及与发展，促进互联网零售业的快速发展。

（2）不利因素

①社会信用体系不够完善

互联网零售业作为一种新兴业态，通过互联网电子商务交易平台连接供应商与客户群，促成供需双方交易。在互联网零售行业中，供需双方在支付、商品品质保障、售后服务等多方面存在一定的信用风险，其特点有别于实体店。在我国信用体系还完善的环境下，交易行为缺乏必要的自律和严厉的社会监督。社会

信用体系不够完善将对互联网零售业的发展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②物流业发展滞后

中国的电商发展迅速，而物流业发展相对滞后。在国内，物流配送高费用与物流配送时间过长等问题之间尚未找到令电商与消费者满意的平衡点。与现代物流发展趋势要求相比，我国物流配送发展中还在物流资源整合、物流设施利用、物流技术改造等方面存在问题，其发展的滞后将影响到互联网零售业的发展。

（二）市场规模

互联网零售业为近年来新兴“跨界”行业，是零售业与互联网相结合的产物，兼备零售业与互联网电子商务两个行业特性。其通过互联网或其他电子渠道向个人或者家庭的需求销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务，可属于 B2C 的电子商务范畴。作为电子商务的重要组成部分，伴随着电子商务的发展，互联网零售业更是得到突飞猛进。互联网零售业的市场规模可从网络零售行业规模角度进行分析。

1、中国网络零售市场交易规模

据中国电子商务研究中心发布《2014 年度中国网络零售市场数据监测报告》显示，截止 2014 年 12 月中国网络零售市场交易规模达 28211 亿元，较 2013 年的 18851 亿元，同比增长 49.7%。中国电子商务研究中心预计，2015 年中国网络零售市场交易规模有望达到 40059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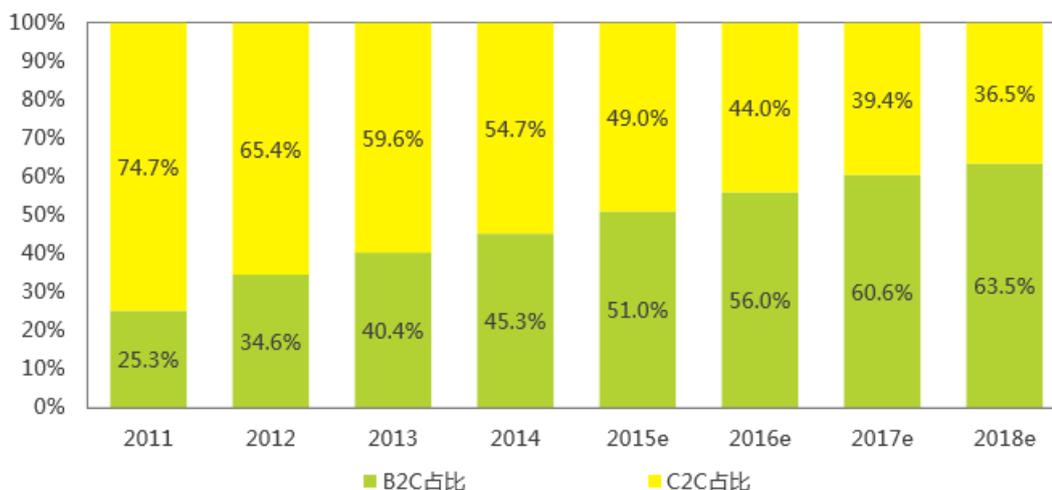
据中国电子商务研究中心(100EC.CN)监测数据显示，截止 2014 年 12 月底，中国网络零售市场交易规模占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 10.6%，到 2015 年年底有望达到 12%。



艾瑞咨询数据显示，2014 年中国网络购物市场中 B2C 市场交易规模达 12636 亿元，在整体网络购物市场交易规模的比重达到 45.3%，较 2013 年的 40.4%增

长了 4.9 个百分点。从增速来看，B2C 市场增长迅猛，2014 年中国网络购物 B2C 市场增长 65.4%，远高于 C2C 市场 35.2% 的增速，B2C 市场将继续成为网络购物行业的主要推动力。艾瑞咨询认为，从 C2C 市场发展情况看，C2C 市场体量大，产品品类齐全，在满足网购用户差异化及个性化需求方面有一定优势，未来仍将维持稳定增长。从 B2C 市场未来发展情况看，随着网络购物用户网络购物意识的逐渐成熟及网络购物行为的日趋理性，产品品质及服务水平成为影响网络购物用户购物决策的重要因素，对品质产品的诉求将继续推动 B2C 市场的高速发展。从网络购物市场看，B2C 市场在网络购物整体中的占比将持续提升。

2011-2018年中国网络购物市场交易规模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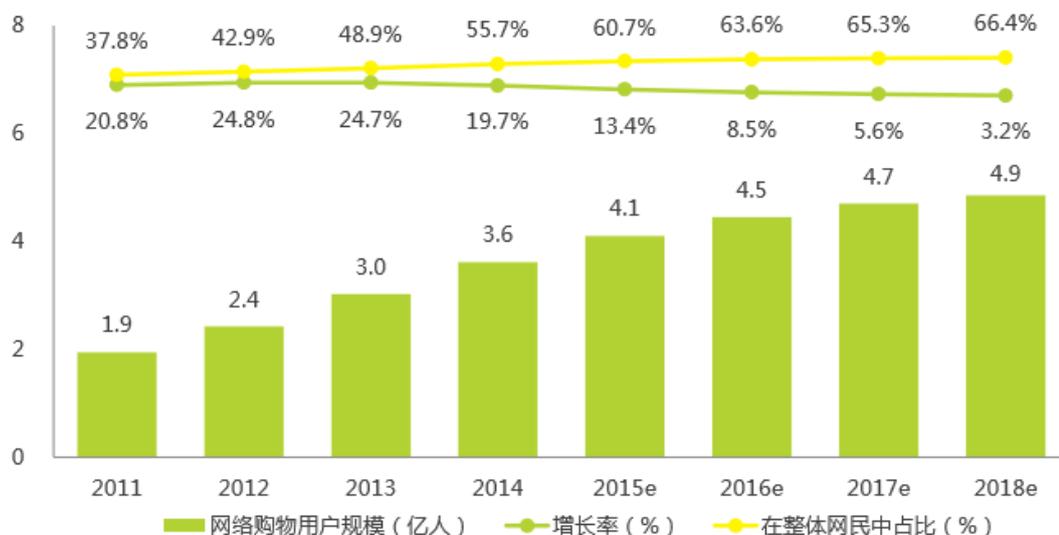


注：数据来源于艾瑞咨询集团

2、中国互联网零售市场消费端情况

2014 年，我国网购用户规模达到 3.6 亿人，较 2013 年底增加 5953 万人，增长率为 19.7%，在网民中的渗透率从 2013 年的 48.9% 提升到 2014 年的 55.7%。其中，2014 年我国手机网络购物用户规模达到 2.36 亿，增长率为 63.5%，是网络购物市场整体用户规模增长速度的 3.2 倍，手机购物的使用比例提升了 13.5 个百分点达到 42.4%。艾瑞分析认为，随着互联网及移动互联网的发展，网购已经成为我国网民普遍的上网行为之一，网络购物用户特别是移动购物用户渗透率的不断提升，是近几年我国网络购物市场快速增长的主要原因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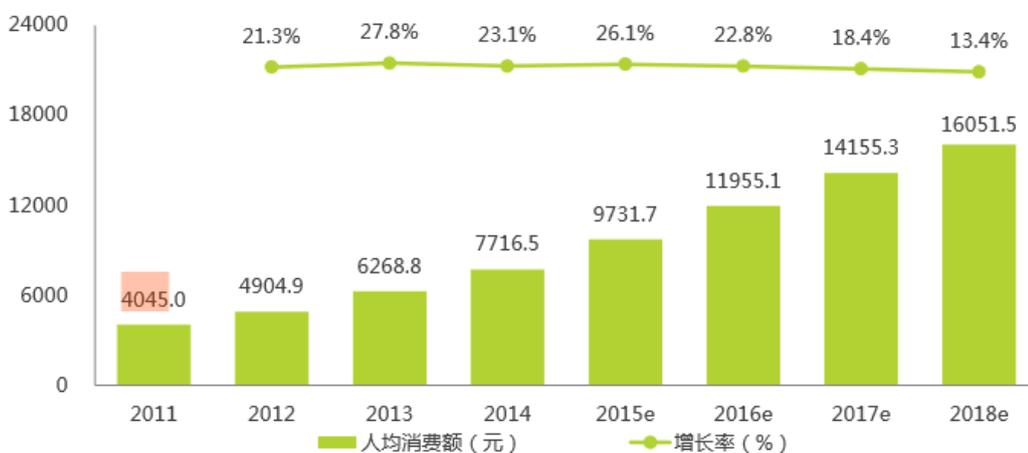
2011-2018年中国网络购物用户规模



注：数据来源于艾瑞咨询集团

2014年中国网络购物用户人均网购消费金额为7716.5元，增长了23.1%，预计2015年人均消费额将接近1万元。艾瑞分析认为，用户规模和人均消费支出一同驱动了网络购物市场的增长。从整体上看，在网络购物市场发展的早期，网购用户的增速高于人均消费支出的增速，网络购物市场主要借助于人口红利，即借助于网络购物用户规模的迅速增长获得快速发展。随着市场的收展，用户规模达到一定量级，新用户增长趋缓，人口红利效应逐渐减弱，基于现有用户的精细化运作，包括用户使用频次的提升及购物品类的扩充带动的用户消费的提升将成为推动网络购物市场进一步发展的主要动力。

2011-2018年中国网络购物用户人均消费额变化情况



注：数据来源于艾瑞咨询集团

3、传统企业电商化

传统企业全面启动电商化。随着电子商务的普及，主流消费群体消费习惯向线上的转移，促使越来越多的线下传统企业积极进行电商化转型，电商已经深刻影响着传统行业的变革。传统企业虽然拥有多年积累的品牌优势、规模化的采购及优秀的供应链管理能力和等，但由于电商拥有与线下不同的特点和运作模式，开展电商业务，除了要了解电商本身的特点及运作模式，进行思维方式、文化观念等的变革外，还需要优化整合线上线下渠道、资源、产品、信息系统的多重联系，在具体实施中，面临的问题也较多。

（三）所处行业风险特征

1、政策风险

互联网零售业的发展需要良好的政策法规环境。与互联网零售业有关的法律和政策风险，主要起因于行业立法的滞后和全球化环境下各国法律和制度的差异。互联网零售业作为新兴的虚拟网络空间商务业态，在电子交易的法律体制尚不成熟的当下，容易在网上交易与支付等方面产生新的风险。

另外，若相关工商及税收政策的落实，互联网零售类电商经营成本上升，产品价格上涨，整个行业的市场竞争力将受到影响。

2、核心技术滞后风险

互联网零售业是信息技术条件下的产物，具有技术密集型特点，其核心技术升级滞后将给行业发展带来一定的风险。如果互联网零售企业未及时升级更新电子商务平台服务支持技术，则可能会处于互联网行业竞争劣势，这将导致商务数据处理速度过慢、技术漏洞较多、系统安全防范能力较差等风险，这些风险可能会给互联网零售企业带来巨大的经济损失。

3、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电子商务行业快速发展，互联网零售业的市场竞争风险越发的受到关注。互联网零售业内的企业数量逐年递增，行业内个别互联网零售企业在进行电子商务活动中通过打“价格战”、“价格欺诈”等手段来抢占市场份额，扰乱正常的市场竞争环境。另外，互联网零售业企业未及时分析消费者与市场需求的变动，使

得公司电子商务战略方向出现偏差，也会使公司处于不利的竞争边缘。

4、信用风险

在社会信用体系不完善的背景下，互联网零售业借助互联网进行商品交易，其交易双方在身份辨识、违约责任划分等方面都存在一定的信用风险。如果企业不能及时地、准确地、按质按量地完成订单，将对公司商誉造成一定的影响，造成客户的流失，从而导致企业市场占有率下降。同时，由于互联网零售涉及多个交易主体，信用风险也可以转化为参与各方的风险。

（四）行业竞争格局

1、行业竞争格局

随着互联网零售业的发展，互联网零售商将进一步整合资源，并依赖自身优势商品进行发展，市场逐渐细分。目前，我国互联网零售行业市场趋于垄断竞争状态。据艾瑞咨询调查显示，近年来，我国 B2C 购物网站交易规模市场份额已形成了“两超多强”格局，天猫商城与京东商城是中国 B2C 领域平台和自营的两个典型代表，而其它互联网零售商依托技术、流量或供应链优势将在市场中获得一席之地。截至 2014 年 12 月，中国电子商务研究中心（100EC.CN）监测数据显示，中国 B2C 网络零售市场上排名第一的依旧是天猫商城，占 59.3%；京东名列第二，占据 20.2%；位于第三位的是苏宁易购达到 3.1%，后续 4~10 位排名依次为：唯品会（2.8%）、国美在线（1.9%）、亚马逊中国（1.5%）、1 号店（1.4%）、当当网（1.3%）、易迅网（1.1%）、聚美优品（0.6%）。

与 2013 年相比，位居前三名的电商企业没有发生明显变化，天猫所占份额增加了 9.2%。唯品会从第七位上升到第四位，份额增加 0.5%。国美在线从第九位上升到第五位，增加了 1.3% 的份额。亚马逊中国第五位到第六位，下降了 1.2% 的份额。1 号店从第六滑到第七位，份额下降 1.2%。当当网从第七位落到第八位，份额滑落 0.1%。值得关注的是聚美优品作为唯一专注垂直领域的电商此次进入了前十名。从中也看出，天猫对 B2C 市场的“挤压效应”已经形成，留给其他电商的空间有限。因此，未来其他电商的生存会更加艰难。

目前，互联网零售企业众多，主要分布在北京、上海、杭州、成都等经济发达省市，市场空间巨大但同时市场竞争也比较激烈。公司通过近年发展，现已积

累了一定的品牌商品电商运营、管理经验及供应商资源，培养了一支经验相对丰富、核心人员稳定的经营团队，并积累了一定的销售渠道资源，形成了差异化的核心竞争优势。但是相对于行业的领军企业，公司目前还有很大的差距。

在互联网零售领域，公司与在美股上市企业唯品会（VIPS.N）相比，在营业收入，现金流和净资产方面有着较大的差距，当然在净利润方面，唯品会在上市之前净利润为负，在其上市后利用募集资金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加强在采购方面的话语权压低采购成本，2013年4季度实现盈利。在具体商业模式上，公司和唯品会也不相同，唯品会采取自建仓储中心，自建网站营销等方式开展业务，公司目前主要采取货至第三方平台的方式，在第三方平台和自营网上平台同时开始销售。在资本运作方面，唯品会引进了红杉资本等风险投资，借助资本的力量，实现了快速的发展，公司也希望引入风险资本，助力企业成长。

在品牌互联网营销领域，国内领先的企业如宝尊、瑞金麟，布局较早，凭借先发优势迅速占领市场，目前已经初具规模，公司由于今年刚刚进入该类业务市场，虽然有着一定技术和资源的积累，但是还需要进一步加强业务的开展、人才的储备。

2、公司主要业务领域竞争对手

（1）上海宝尊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上海宝尊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尊）成立于2007年，是一家为商户提供从网站搭建、更新及托管、IT设施搭建，到客户服务、仓储物流和数字营销服务的电商服务商，客户覆盖服饰、家电、食品、汽车等类目，为品牌商户提供电商代运营的服务商。

宝尊是中国发展较早的电商解决方案提供商，定位是做品牌和用户之间的桥梁，阿里巴巴和日本软银公司均是宝尊的股东，根据其在美国纳斯达克股票交易所上市发布的招股说明书披露，宝尊目前占中国区市场份额大致为20%，具体业务包括向品牌电商提供IT解决方案、运营服务支持以及直接帮助电商向消费者销售商品两种模式的服务；宝尊的盈利模式主要以和品牌商户运营分成(运营费)为主。

（2）沱沱工社

沱沱工社是一家提供有机食品，天然食品等生鲜类商品的 B2C 网上商城，覆盖蔬菜水果，肉类禽蛋，奶制品，冷冻冷藏，海鲜水产等商品。

（3）四川壹玖壹玖酒类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壹玖壹玖酒类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壹玖壹玖）成立于 2013 年（设立于 2010 年），公司主营业务为基于线下实体门店和线上电商平台的，以信息化管理为核心的酒类零售业务与酒类供应链管理服务。

（4）酒仙网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酒仙网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酒仙网）成立于 2010 年，公司主营业务为专业从事酒类商品的线上零售——酒仙网（B2C）、线上特卖——中酿酒团购（B2B）、即时服务——酒快到（O2O）及品牌运营综合服务。酒仙网的盈利模式主要以酒类线上线下结合销售收入和品牌运营服务收费为主。

3、公司竞争优势

（1）公司竞争优势分析

①公司直接采购优势

公司现已拥有多家稳定可靠的商品供应商，可保证公司正常的经营，一定程度上减少资金的占用，保证商品质量。在多年经营中，公司采购基本为向生产厂商直接进行采购，减少中间环节，获得较好的采购条件，从而降低采购成本或获得供应保障；同时，公司可在多家商品供应商处享受市场货源短缺商品的优先采购权，以满足公司下游客户的市场需求，为下游经销商的正常经营提供有力保障。

在此基础上，公司将与可靠的商品供应商之间的合作进行升级，以低于市场价的价格为分销商或终端消费者提供定制个性化商品，以提高服务质量。公司在直接采购供应商资源方面具有一定优势，可借助直接采购模式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②技术及行业经验优势

公司已建立起一支经验较丰富、结构相对合理的管理团队，主要高级管理人

员均有多年广告公司品牌营销运营经验和互联网技术研究开发经验，对电子商务的技术和业务较为熟悉、并对行业未来发展趋势有着较深刻理解，能够带领公司在不断创新的互联网电子商务行业内健康、快速发展。公司自主开发的电商管理平台系统既可实现按客户需求定制拓展，又可根据公司自有电子商务销售模式做快速调整优化，在为公司运营节省了开发成本之外，还通过对外输出技术外包创收盈利。另外，公司技术支持为后台系统的稳定提供了重要保障，进而提高公司服务质量。

③业务结构优势

公司业务发展结构主要是以自主研发的技术平台为核心基础，对外拓展电子商务平台外包服务，对内实现对公司现有销售业务运营的技术支持。公司业务结构模式为“以服务带动销售，以销售实现服务增值”，形成了“服务+商务”相互作用的特色业务结构。

（2）公司的竞争劣势及应对措施

①公司规模较小

公司一直依靠自身的资本积累发展，目前规模较小，销售渠道也较为有限，短期内还无法与一些大型电子商务网站竞争，需要在差异化竞争方面进行较大投入，努力提高公司知名度、提升商品销售服务、加强渠道拓展。

②运营资金不足

公司为实现快速发展，需要对市场、技术管理等方面能力进行提升，现阶段需要加大投入以获得未来业绩的快速提升，公司融资渠道有限，制约了公司的快速发展。因此，寻求资本的支持，增强公司资金实力，有利于公司更大规模的市场拓展和更多产品开发的需要。

③人才储备不足

公司发展至今公司仅有二十余人，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供应商的增加，合作销售平台的增加，业务营销推广方式的多元化，对员工的执行力也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需要吸引培养优秀人才来增强公司的运营管理能力，目前公司正在进行相应岗位员工的招聘，来弥补公司发展的不足。

面对竞争，公司已有清醒、充分的认识，并致力于改善不足。公司大力提高渠道拓展能力，加强与零售商的合作深度，将网上和网下的资源充分结合，统筹供应链管理体系和销售渠道体系，全面把握行业的市场运行态势，以市场为最终的经营导向。同时，公司拟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借助资本市场融资优势，在引进专业人才、扩大经营规模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储备资源，实现储备项目的落地运行，进而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及盈利能力。

（五）公司未来计划

1、渠道拓展

拓展品牌渠道，与更多品牌建立互联网销售合作，提高整体毛利率

公司未来将继续重视品牌渠道的建设，拓展与更多优秀品牌的线上销售合作机会，丰富毛利率较高的产品线，并利用公司丰富的运营管理经验和 IT 服务能力增强公司谈判的议价能力，获得更大的利润空间。

2、多途径降低采购成本

公司正在寻求和更多品牌商和零售商的网上销售合作，特别是中小零售商的网上销售合作，以公司专业的网上销售经验增强议价能力，获取较低的采购价格，降低采购成本。

3、积极开展品牌互联网营销解决方案服务业务，增加业务收入增长点

公司作为品牌互联网营销解决方案提供商，做了积极的准备并拥有独特的优势：（1）公司于 2015 年 6 月成立全资子公司北京大卫之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专门负责本业务；（2）公司管理团队拥有多年的广告公司品牌营销及电子商务运营经验，并积累了丰富的人脉资源；（3）公司管理团队拥有多年的互联网技术研究开发经验，并独立开发的线上线下电商管理平台，能帮助品牌商和零售商实现实时管理。

4、加强人才引进和后备人才储备

公司业务的发展需要更多优秀人才的加盟，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寻找能力突出理念契合的中高层和产品代表，同时公司也更用心对于内部员工的培养，加强优秀后备人才的储备，同时公司也通过校园招聘进一步吸引有潜质的优秀毕业生。

公司计划在股转系统挂牌后通过股权激励进一步吸引和留住人才。

5、吸引产业资本或风险资本的投资，增强公司资本实力

随着业务的发展壮大，资本实力对公司的发展越来越重要。公司也将努力在适当时机吸引产业资本或者风险资本的投资，增强公司资本实力，实现跨越式发展。

6、打造面向零售终端卖家（采购商）的 B2B 采购平台

公司正在建设面向零售终端卖家（采购商）的 B2B 采购平台-进货宝，该平台将帮助商标持有方或产品生产商（厂商）直接开拓线下零售终端卖家(采购商)，压缩渠道成本，是帮助商标持有方或产品生产商（厂商）实现渠道扁平化与精准营销的交易平台。

进货宝上线后，公司将采取自营及向商家开放平台两种模式。公司自营指公司自行负责采购及销售的品牌及产品，包括自有品牌、授权品牌和其他品牌三部分；商家开放平台旨在深入挖掘公司供应链价值和潜力，吸引众多优质商标持有方或产品生产商（厂商）入驻，帮助他们直接开拓线下零售终端卖家（采购商），压缩渠道成本，扩大销售、提升利润。公司向入驻商家提供包括精准营销、物流、配送、互联网金融等服务，收取相应服务费。

报告期内，公司该平台业务尚在筹备期，暂无营业收入。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要求制定了符合法律规定的《公司章程》，设立了执行董事、监事及经理，建立了法人治理的基本架构。有限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运作，有限公司成立后的历次工商变更，包括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变更经营范围及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均召开了股东会，股东、董事能够很好的履行各自的职责，出席人数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但有限公司运作过程中也存在例如未按期通知、召开三会，会议记录不规范、会议文件保存不全、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未履行决策批准程序等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公司职工代表会议选举产生了一名职工监事。2015年6月16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2015年6月16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自此，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同时，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制定了《公司章程》，并根据《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以规范公司的管理和运作。

股份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各项其他规章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司其职，认真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各项经营决策也都按《公司章程》和各项其他规章制度履行了法定程序，合法有效，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的健康发展。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三次董事会、一次监事会。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公司章程》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以及股东大会的职权。公司还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了股东大会的运行。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运行规范。

2、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运行规范。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3、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运行规范。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二）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并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参加或列席公司三会会议，对相关会议决议事项提出合理化建议，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

但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时间较短，虽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有限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就增加注册资本、变更经营范围及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等重大事项召开股东会议、董事会会议进行决议，但是也存在例如未按期通知、召开三会，会议记录不规范、会议文件保存不全、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未履行决策批准程序等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随着管理层对规范运作公司意识的提高，公司积极针对不

规范的情况进行整改，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定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公司重要决策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同时，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体系，包括《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制度》、《费用报销管理制度》、《会计核算管理制度》、《人事管理制度》、《员工手册》等。这些制度涵盖了公司管理的各个环节，符合公司的特点和现实情况，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同时，相关管理制度也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使各项生产和经营管理活动得以顺利进行，保证公司的高效运作。

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地履行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

二、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近两年，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三、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

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具有完整的产品采购、销售、市场营销、品牌运营及后台管理部门，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与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依赖关系。公司业务独立。

（二）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变更设立后，正在办理相关资产的变更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以资产、信用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也未将公司的借款或授信额度转借给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自成立以来，公司逐步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职能机构且运行良好，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关企业或个人对公司下达生产经营指令等以任何形式影响公司机构独立运作的情形，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

（四）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等均是公司专职人员，且在本公司领薪，均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任职及领取报酬；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严格分离，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等劳动用工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公司人员独立。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了相关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现象。公司财务独立。

四、同业竞争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蒋治宇对外投资企业情况如下：

注册编号	110101019145005
企业名称	北京大卫之选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张旺胡同 17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蒋治宇
注册资本	168 万
持股比例	持有公司 14.934% 的股份
成立日期	2015 年 5 月 18 日
经营范围	经济信息咨询、技术推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二）同业竞争分析

北京大卫之选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质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其经营范围为经济信息咨询、技术推广服务，与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重合。

除此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投资其他公司，与大卫之选不存在同业竞争的可能性。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公司除外，下同）均

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任何与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将来成立之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与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4、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

5、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承诺将不向其业务与公司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

6、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五、报告期资金占用情况及相关措施

（一）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的情况。

（二）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其他股东及公司债权人的权益，公司制定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的决策权限及决策流程均作了制度性规定。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	
		数量（股）	比例（%）
蒋治宇	董事长、总经理	7,056,000.00	66.692
仲昭明	董事、副总经理	0.00	0.00
张洋	董事	0.00	0.00
赵胜节	董事、财务总监	0.00	0.00
王朋	董事	252,000	2.382
吕超	监事会主席	0.00	0.00
张策	监事	0.00	0.00
李伟	职工代表监事	0.00	0.00
合计		7,308,000	69.074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与承诺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情况

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有《劳动合同》，同时与公司签订了《保密协议》，合同中对商业秘密等方面的义务进行了详细规定。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主要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具体内容参加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章节“四、同业竞争”部分。

(2) 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本公司股东未对股份自愿锁定作出特别承诺。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蒋治宇	董事长、总经理	北京大卫之选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董事投资的公司
仲昭明	董事、副总经理	北京雅明创合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公司董事投资的公司
张洋	董事	北京瑞洋智达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公司董事投资的公司
王朋	董事	宣亚国际品牌（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总监	公司董事参与投资的公司
赵胜节	董事、财务总监	无	无	——
吕超	监事会主席	无	无	——
张策	监事	无	无	——
李伟	职工代表监事	无	无	——

除上述兼职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份额）（%）
蒋治宇	董事长、总经理	北京大卫之选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12	50.67%
仲昭明	董事、副总经理	北京雅明创合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	100%
		北京大卫之选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70	19.46%
张洋	董事	北京瑞洋智达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	100%
		北京大卫之选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03	19.06%
王朋	董事	无	——	——
赵胜节	董事、财务总监	北京大卫之选咨询合伙企业	2.08	1.23%

		(有限合伙)		
吕超	监事会主席	北京大卫之选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87	1.71%
张策	监事	北京大卫之选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97	1.77%
李伟	职工代表监事	无	——	——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对外投资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最近两年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

(七) 报告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董事变化

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未设立董事会，由蒋治宇担任第一届执行董事。

2015年6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5名，分别为蒋治宇、仲昭明、张洋、赵胜节、王朋。

股份公司设立后，董事会未发生变动。

2、监事变化

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未设立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刘金星担任。

2015年6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吕超、张策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2015年6月16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伟为职工代表监事。

股份公司设立后，监事会未发生变动。

3、高级管理人员变化

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聘任总经理一名，由蒋治宇担任。

2015年6月16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聘任蒋治宇为股份公司总经理；聘任仲昭明为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赵胜节为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

股改后，公司成立董事会，成员为五人；监事由一人增加至三人，其中职工监事一人；高级管理人员在原有的基础上增设了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职务。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化，系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要求为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引入了经验丰富的管理层，加强监事会对公司管理层的监督而作出，未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除上述披露的人员变动外，公司不存在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形。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报告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了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会计师的中汇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4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4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中汇会审[2015] 281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合并报表（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5 年 4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499,808.29	429,678.08	591,701.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140,715.05	161,877.59	35,835.48
预付款项	461,242.90	285,466.28	64,667.6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71,917.74	684,936.39	309,206.30
存货	1,447,960.01	3,205,295.95	709,151.3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	-	6,993.30
流动资产合计	13,321,643.99	4,767,254.29	1,717,555.7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1,245.07	158,503.26	139,556.9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2,355.67	509,745.22	223,571.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3,600.74	668,248.48	363,128.94
资产总计	13,975,244.73	5,435,502.77	2,080,684.71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表）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	-------------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795,594.11	3,979,197.57	553,225.73
预收款项	565,703.00	466,908.14	11,014.58
应付职工薪酬	131,128.52	132,379.93	101,054.96
应交税费	519,972.53	8,616.60	-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43,168.24	659,996.85	1,364,402.9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455,566.40	5,247,099.09	2,029,698.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455,566.40	5,247,099.09	2,029,698.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571,400.00	2,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428,6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783,554.40	-1,811,596.32	-949,013.4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216,445.60	188,403.68	50,986.51
少数股东权益	303,232.73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9,519,678.33	188,403.68	50,986.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975,244.73	5,435,502.77	2,080,684.71

合并利润表

项 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410,129.21	5,088,180.45	4,209,480.10
其中：营业收入	4,410,129.21	5,088,180.45	4,209,480.10
利息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2,649,980.11	2,063,698.51	1,114,877.73
营业税金及附加	56,642.76	2,390.86	25,232.68
销售费用	563,922.34	1,857,819.32	2,009,278.25
管理费用	998,196.10	2,263,110.62	2,131,660.78
财务费用	-1,110.97	61.00	-2,108.58
资产减值损失	151,800.99	50,201.85	10,156.8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	-9,302.12	-1,149,101.71	-1,079,617.59

加：营业外收入	954.00	440.00	181,220.00
减：营业外支出	2,987.68	94.37	274,187.87
四、利润总额	-11,335.80	-1,148,756.08	-1,172,585.46
减：所得税费用	-2,610.45	-286,173.25	-223,571.97
五、净利润	-8,725.35	-862,582.83	-949,013.49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8,041.92	-862,582.83	-949,013.49
少数股东损益	-36,767.27	-	-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	-0.45	-1.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	-0.45	-1.04
七、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8,725.35	-862,582.83	-949,013.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041.92	-862,582.83	-949,013.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综合收益总额	-36,767.27		

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18,305.52	6,142,797.03	4,549,214.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15.75	2,974,154.10	1,423,979.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2,521.27	9,116,951.13	5,973,194.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02,129.88	2,154,377.53	1,496,310.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9,260.80	1,002,020.84	900,977.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19.32	14,506.37	226,397.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5,081.06	7,089,123.66	3,618,249.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3,291.06	10,260,028.40	6,241,935.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0,769.79	-1,143,077.27	-268,741.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00.00	18,946.29	139,556.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00.00	18,946.29	139,556.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00.00	-18,946.29	-139,556.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34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4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4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4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70,130.21	-162,023.56	591,701.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9,678.08	591,701.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99,808.29	429,678.08	591,701.6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1-4月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1,811,596.32			188,403.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				-1,811,596.32			188,403.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571,400.00	7,428,600.00			28,041.92		303,232.73	9,331,274.65
（一）净利润					28,041.92		-36,767.27	-8,725.3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8,041.92		-36,767.27	-8,725.3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71,400.00	7,428,600.00					340,000.00	9,34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571,400.00	7,428,600.00					340,000.00	9,34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71,400.00	7,428,600.00			-1,783,554.40		303,232.73	9,519,678.33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949,013.49			50,986.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949,013.49			50,986.5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000,000.00				-862,582.83			137,417.17
（一）净利润					-862,582.83			-862,582.8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62,582.83			-862,582.8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							1,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							1,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1,811,596.32			188,403.68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3 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00							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0.00							1,00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000,000.00				-949,013.49			50,986.51
（一）净利润					-949,013.49			-949,013.4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49,013.49			-949,013.4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							1,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							1,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949,013.49			50,986.51

(三) 母公司报表（单位：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414,604.15	429,678.08	591,701.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135,965.05	161,877.59	35,835.48
预付款项	372,142.90	285,466.28	64,667.6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07,301.99	684,936.39	309,206.30
存货	1,447,960.01	3,205,295.95	709,151.3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993.30
流动资产合计	13,177,974.10	4,767,254.29	1,717,555.7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1,245.07	158,503.26	139,556.9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0,099.92	509,745.22	223,571.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1,344.99	668,248.48	363,128.94
资产总计	13,819,319.09	5,435,502.77	2,080,684.7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表）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795,594.11	3,979,197.57	553,225.73
预收款项	565,701.89	466,908.14	11,014.58
应付职工薪酬	121,496.72	132,379.93	101,054.96
应交税费	519,412.53	8,616.60	-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00,668.24	659,996.85	1,364,402.9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602,873.49	5,247,099.09	2,029,698.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602,873.49	5,247,099.09	2,029,698.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571,400.00	2,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428,6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783,554.40	-1,811,596.32	-949,013.4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9,216,445.60	188,403.68	50,986.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819,319.09	5,435,502.77	2,080,684.71

母公司利润表

项 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388,986.21	5,088,180.45	4,209,480.10
其中：营业收入	4,388,986.21	5,088,180.45	4,209,480.10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2,649,980.11	2,063,698.51	1,114,877.73
营业税金及附加	55,458.76	2,390.86	25,232.68
销售费用	558,922.34	1,857,819.32	2,009,278.25
管理费用	934,747.10	2,263,110.62	2,131,660.78
财务费用	-1,248.74	61.00	-2,108.58
资产减值损失	150,781.74	50,201.85	10,156.8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	40,344.90	-1,149,101.71	-1,079,617.59
加：营业外收入	330.00	440.00	181,220.00
减：营业外支出	2,987.68	94.37	274,187.87
四、利润总额	37,687.22	-1,148,756.08	-1,172,585.46
减：所得税费用	9,645.30	-286,173.25	-223,571.97
五、净利润	28,041.92	-862,582.83	-949,013.49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	-0.45	-1.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	-0.45	-1.04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8,041.92	-862,582.83	-949,013.4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02,242.65	6,142,797.03	4,549,214.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10.78	2,974,154.10	1,423,979.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6,453.43	9,116,951.13	5,973,194.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02,129.88	2,154,377.53	1,496,310.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5,443.60	1,002,020.84	900,977.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19.32	14,506.37	226,397.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7,134.56	7,089,123.66	3,618,249.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1,527.36	10,260,028.40	6,241,935.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5,073.93	-1,143,077.27	-268,741.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946.29	139,556.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46.29	139,556.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46.29	-139,556.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84,926.07	-162,023.56	591,701.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9,678.08	591,701.64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14,604.15	429,678.08	591,701.64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1-4月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1,811,596.32	188,403.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						-1,811,596.32	188,403.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571,400.00	7,428,600.00					28,041.92	9,028,041.92
（一）净利润							28,041.92	28,041.9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8,041.92	28,041.9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71,400.00	7,428,600.00						9,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571,400.00	7,428,600.00						9,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整体变更股份有限公司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71,400.00	7,428,600.00					-1,783,554.40	9,216,445.6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949,013.49	50,986.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						-949,013.49	50,986.5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000,000.00						-862,582.83	137,417.17
（一）净利润							-862,582.83	-862,582.8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62,582.83	-862,582.8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							1,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							1,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1,811,596.32	188,403.68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3 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000,000.00						-949,013.49	50,986.51
（一）净利润							-949,013.49	-949,013.4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49,013.49	-949,013.4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							1,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							1,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949,013.49	50,986.51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二）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014 年 11 月份，公司成立控股子公司北京大卫之选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起，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5 年 4 月 28 日，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北京大卫之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元。截止 2015 年 4 月 30 日，实收资本尚未缴纳，未建账，未纳入合并范围。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营业周期

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5、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

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

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

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期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

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

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②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③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②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③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④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应收票据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①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②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③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

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

出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

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之最终控制方蒋治宇控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	--------------------------	---------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5%
1—2年	20%	20%
2—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3、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

（3）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

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5)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4、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

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

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直线法	3-5	5%	19.00-31.67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资产负债表日，检查无形资产预计给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按本财务报表附注四（十二）所述方法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7、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

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18、收入

（1）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②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

①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②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③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

④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19、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②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③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1、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

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未变更。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五、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货币资金	8,499,808.29	60.82	429,678.08	7.91	591,701.64	28.44
应收账款	2,140,715.05	15.32	161,877.59	2.98	35,835.48	1.72
预付款项	461,242.90	3.30	285,466.28	5.25	64,667.66	3.11
其他应收款	771,917.74	5.52	684,936.39	12.60	309,206.30	14.86
存货	1,447,960.01	10.36	3,205,295.95	58.97	709,151.39	34.08
其他流动资产					6,993.30	0.34
固定资产	141,245.07	1.01	158,503.26	2.92	139,556.97	6.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2,355.67	3.67	509,745.22	9.38	223,571.97	10.75
资产总计	13,975,244.73	100.00	5,435,502.77	100.00	2,080,684.71	100.00

2015年4月30日资产总额比年初大幅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货币增资使所有者权益增加934万元，货币资金同时大幅增加。2014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需要，在2014年末批量购入了不同品牌的高端矿泉水，导致2014年末量存货余额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所占比重较大，主要是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存货。

2、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应付账款	2,795,594.11	62.74	3,979,197.57	75.84	553,225.73	27.26
预收款项	565,703.00	12.70	466,908.14	8.90	11,014.58	0.54
应付职工薪酬	131,128.52	2.94	132,379.93	2.52	101,054.96	4.98
应交税费	519,972.53	11.67	8,616.60	0.16	-	-
其他应付款	443,168.24	9.95	659,996.85	12.58	1,364,402.93	67.22
流动负债合	4,455,566.40	100.00	5,247,099.09	100.00	2,029,698.20	100.00

计						
非流动负债合计		-				
负债合计	4,455,566.40	100.00	5,247,099.09	100.00	2,029,698.20	100.00

2015年4月30日，公司负债总额有所下降，且全部为流动负债。主要原因为应付账款有一定减少，减少原因是2014年末因业务需要集中备货高端矿泉水，应付账款余额较大。在负债结构中，比重较大主要是为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和应交税费。

（二）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综合毛利率（%）	39.91	59.44	73.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损益前（%）	6.20	-160.82	-214.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损益后（%）	6.54	-160.87	-183.67
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元）	0.01	-0.45	-1.04
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元）	0.01	-0.45	-0.89

1、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有所降低，原因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二）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1、按业务类别计算的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都由负转正，主要原因系公司2013年和2014年度亏损，2015年1-4月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实现盈利所致。

（三）偿债能力分析

1、公司主要偿债指标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33.31	96.53	97.55
流动比率（倍）	2.99	0.91	0.85
速动比率（倍）	2.56	0.24	0.4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呈下降趋势，其中最主要的原因是由于 2015 年公司增资 934 万元，使得总资产和所有者权益大幅增长，从而带动资产负债率下降。

而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整体呈上升趋势，同样主要是由于上述增资所致。

2、公司偿债指标分析

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水平相对较低，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相对较高，2015 年 1-4 月，随公司销售规模扩大，归属母公司净利润扭亏为盈。公司资产主要是货币资金，流动性良好，负债水平合理，公司的流动资产和速动资产可以满足短期偿债的需求，公司的财务风险较低。

3、偿债能力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情况及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比较分析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2,521.27	9,116,951.13	5,973,194.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3,291.06	10,260,028.40	6,241,935.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0,769.79	-1,143,077.27	-268,741.3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18,305.52	6,142,797.03	4,549,214.81
营业收入	4,410,129.21	5,088,180.45	4,209,480.1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1.64%	120.73%	108.07%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因为公司处于扩张期，收入不断增加，应收账款和存货占款增加较快所致，另外，2013 和 2014 年度较大亏损也是重要原因。其中，2014 年末的存货和 2015 年 4 月 30 日的应收账款增长较快，与公司经营扩张有关。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龄均在 1 年以内。

4、偿债能力的其他因素分析

公司无银行借款，且公司没有或有负债及表外负债等影响偿债能力的事项。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正常经营活动有重大影响的需要特别披露的或有负债。公司有较低的资产负债率，资产流动性良好，且随收入规模扩大，公司于 2015 年 1-4 月接近盈亏平衡，综上，管理层认为，公司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四）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83	51.47	234.93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速度比较正常。2014 年较 2013 年应收账款周转速度有较大幅度的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3 年公司刚开始经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极低；2015 年 1-4 月份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主要是因为对北京趋势堂会展服务有限公司和北京缤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销售和服务款项尚未收回，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整体来看，公司回款正常，公司营运能力良好。

（五）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0,769.79	-1,143,077.27	-268,741.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00.00	-18,946.29	-139,556.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4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70,130.21	-162,023.56	591,701.6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99,808.29	429,678.08	591,701.64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0,769.79	-1,143,077.27	-268,741.39
净利润	-8,725.35	-862,582.83	-949,013.49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净利润	14449.50%	132.52%	28.32%

2014 年度经营现金流量净额负数较大，主要原因为公司亏损，另外，归还较多的其他应付款从而现金流出较多；2015 年 1-4 月经营现金流净额负数较大，主要原因为支付应付账款较多，应收账款大额销售款项暂时未收回。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0.91 万元、-1.89 万元和-13.96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是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34 万元、100 万元和 100 万元，全部是现金增资形成。

综上，公司处于快速扩张期，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由于应收账款和存货占款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暂时为负数；投资活动主要用于购买固定资产等，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较小；筹资活动现金流量随股东投入和引进投资人为正数且不断增大。整体来看，公司现金流状况正常。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410,129.21	5,088,180.45	4,209,480.10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4,410,129.21	5,088,180.45	4,209,480.10
其他业务收入		-	-
减：营业成本	2,649,980.11	2,063,698.51	1,114,877.7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649,980.11	2,063,698.51	1,114,877.73
其他业务成本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56,642.76	2,390.86	25,232.68
销售费用	563,922.34	1,857,819.32	2,009,278.25
管理费用	998,196.10	2,263,110.62	2,131,660.78
财务费用	-1,110.97	61.00	-2,108.58
资产减值损失	151,800.99	50,201.85	10,156.83
投资净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9,302.12	-1,149,101.71	-1,079,617.59
加：营业外收入	954.00	440.00	181,220.00
减：营业外支出	2,987.68	94.37	274,187.87
三、利润总额	-11,335.80	-1,148,756.08	-1,172,585.46
减：所得税费用	-2,610.45	-286,173.25	-223,571.97

四、净利润	-8,725.35	-862,582.83	-949,013.49
--------------	-----------	-------------	-------------

（一）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方法：线上和线下业务均为商品销售，直接销售商品收入的以发出商品后，对方签收作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确认销售收入；代销商品收入在收到代销清单时确认收入，对应结转成本。

服务收入：服务已经提供，款项收到或取得收款的权力时确认收入。

（二）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的金额和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410,129.21	5,088,180.45	4,209,480.10
其他业务收入		-	-
营业收入合计	4,410,129.21	5,088,180.45	4,209,480.10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100.00%	100.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是销售收入，另有部分为服务收入，公司主营业务明确。

1、按业务类别计算的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按业务类别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销售收入	3,610,883.93	2,536,953.62	29.74	5,086,293.66	2,063,698.51	59.43
服务收入	799,245.28	113,026.49	85.86	1,886.79		100.00
合计	4,410,129.21	2,649,980.11	39.91	5,088,180.45	2,063,698.51	59.44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销售收入	3,610,883.93	2,536,953.62	29.74	5,086,293.66	2,063,698.51	59.43
服务收入	799,245.28	113,026.49	85.86	1,886.79		100.00
合计	4,410,129.21	2,649,980.11	39.91	5,088,180.45	2,063,698.51	59.44

销售收入	5,086,293.66	2,063,698.51	59.43	4,097,922.24	1,091,987.73	73.35
服务收入	1,886.79		100.00	111,557.86	22,890.00	79.48
合计	5,088,180.45	2,063,698.51	59.44	4,209,480.10	1,114,877.73	73.52

2014 年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增加 87.87 万元，增长 20.87%，2015 年前 4 个月收入 441.01 万元，已经接近 2014 年度全年，总体来看，公司收入随业务拓展不断增长，发展较快。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逐年下降，主要是因为：（1）产品结构变化。2013 年公司产品主要是食品，具体包括大闸蟹、香猪肉、响水大米、伊犁黑蜂巢蜜等，运费和包装费比较高且计入营业费用，对应毛利率比较高。2014 年度主要是食品和咖啡，咖啡毛利率在 40%-50%，相对较低，导致 2014 年度毛利率比 2013 年下降。2015 年 1-4 月份，主要是矿泉水、食品、咖啡和酒类，由于矿泉水毛利率相对较低，占比较大，导致公司毛利率降低。（2）包装物。随香猪肉、响水大米等在公司产品中占比逐渐减少，更多产品采购时是直接带完整包装的，包装费用直接含在营业成本中，而不是在销售费用中体现，对毛利率有一定负面影响。（3）做活动。2015 年 1-4 月份，公司在天猫、京东等平台上做活动比较多，活动中，产品毛利率比较低，影响 2015 年 1-4 月份的毛利率。

2、按产品类别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食品	3,610,883.93	81.88	5,086,293.66	99.96	4,097,922.24	97.35
服务	799,245.28	18.12	1,886.79	0.04	111,557.86	2.65
合计	4,410,129.21	100.00	5,088,180.45	100.00	4,209,480.1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食品、咖啡、水等产品的销售。2015 年 1-4 月份服务收入占比较大，是对缤缔文化传播公司提供的产品设计与推广服务，是对 3 款新酒品的设计与推广。

3、产品销售按销售渠道分类

项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

	营业收入 (元)	占比 (%)	营业收入 (元)	占比 (%)	营业收入 (元)	占比 (%)
线上	1,339,183.93	37.09	2,231,446.00	43.87	167,316.44	4.08
线下	2,271,700.00	62.91	2,854,847.66	56.13	3,930,605.80	95.92
合计	3,610,883.93	100.00	5,086,293.66	100.00	4,097,922.24	100.00

公司线上销售主要是通过大型电商平台销售公司商品，目前主要是通过在大网络电子商务平台开设直营旗舰店的方式进行。线下销售全部是线下大客户销售。

4、产品线上销售按平台分类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元)	占比 (%)	营业收入 (元)	占比 (%)	营业收入 (元)	占比 (%)
官网	12,358.50	0.92	89,242.45	4.00	131,107.27	78.36
天猫	521,837.61	38.97	832,406.58	37.30	36,209.17	21.64
京东	203,640.31	15.21	390,859.40	17.52		
1号店		-	69,796.07	3.13		
唯品会	67,382.78	5.03		-		
上海电银	59,398.26	4.44	65,928.34	2.95		
万色城	83,198.05	6.21	165,829.06	7.43		
微信	33,040.02	2.47	73,256.66	3.28		
亚马逊		-	58,213.42	2.61		
山山商城	12,295.48	0.92	57,565.22	2.58		
C店	107,327.60	8.01	156,521.36	7.01		
拍拍	83,433.37	6.23	84,670.43	3.79		
幸福之光	56,980.70	4.25				
其他	98,291.25	7.34	187,157.01	8.39		
合计	1,339,183.93	100.00	2,231,446.00	100.00	167,316.44	100.00

截至2015年4月30日，公司线上销售收入额占比较高的平台是天猫、京东两大电商平台，其他包括份额较小的线上渠道。公司只在唯品会平台的销售全部是代销的方式，在公司收到代销清单后确认收入；其他都是通过直销的方式，在

消费者点击收货后，公司确认收入。

5、按自有品牌和其他品牌分类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元)	占比	营业收入 (元)	占比	营业收入 (元)	占比
自有品牌	2,358,362.30	65.31%	4,354,187.57	85.61%	3,440,569.46	83.96%
其他品牌	1,252,521.63	34.69%	732,106.09	14.39%	657,352.78	16.04%
合计	3,610,883.93	100.00%	5,086,293.66	100.00%	4,097,922.24	100.00%

6、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变动趋势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4,410,129.21	5,088,180.45	20.87%	4,209,480.10
营业成本	2,649,980.11	2,063,698.51	85.11%	1,114,877.73
营业利润	-9,302.12	-1,149,101.71	6.44%	-1,079,617.59
利润总额	-11,335.80	-1,148,756.08	-2.03%	-1,172,585.46
净利润	-8,725.35	-862,582.83	-9.11%	-949,013.49

2014年度营业利润比2013年下降了6.44%，主要是因为公司毛利率下降，费用变化不大。2015年1-4月亏损大幅减少，主要是因为收入大幅增长，费用相对被摊薄。

2014年度利润总额比2013年减亏2.03%，差异不大。2015年1-4月亏损大幅减少，主要是因为收入大幅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亏损不断减少，2015年1-4月份接近盈亏平衡。主要是因为随着公司收入规模不断扩大，费用相对固定被摊薄。

（三）营业税金及附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主要为依据应纳增值税计提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计缴标准和总计计提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计缴标准	计提比例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税	营业额	7%	1,057.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32,424.94	1,394.66	11,734.64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13,896.40	597.72	5,029.1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9,264.27	398.48	3,352.76
文化事业建设费	13年错缴，不再退回				5,116.15
合计	-	-	56,642.76	2,390.86	25,232.68

注：营业税为咖啡馆收入对应的税金。

（四）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期间费用及其变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563,922.34	1,857,819.32	-7.54%	2,009,278.25
管理费用	998,196.10	2,263,110.62	6.17%	2,131,660.78
财务费用	-1,110.97	61.00	-102.89%	-2,108.58
合计	1,561,007.47	4,120,990.94	-0.43%	4,138,830.45
营业收入	4,410,129.21	5,088,180.45		4,209,480.10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79%	36.51%		47.73%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2.63%	44.48%		50.64%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03%	0.00%		-0.05%
期间费用率	35.40%	80.99%		98.32%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4月份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8.32%、80.99%和35.40%，占比逐年降低。公司费用主要包括人员费用、房租费用、运费等，比重降低主要是因为收入逐年增加，费用相对摊薄。

2、销售费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仓库费用	19,796.00	3.51%	107,882.66	5.81%	15,918.72	0.79%

运费及快递费	104,054.77	18.45%	306,699.76	16.51%	62,131.13	3.09%
佣金和服务费	352,009.75	62.42%	216,976.63	11.68%	269,362.86	13.41%
宣传推广费	990.00	0.18%	189,728.96	10.21%	400,287.10	19.92%
差旅费	21,501.00	3.81%	284,324.21	15.30%	278,813.75	13.88%
包装物	7,717.10	1.37%	237,636.26	12.79%	445,536.36	22.17%
服务器及呼叫中心费用	23,988.38	4.25%	118,768.07	6.39%	174,457.70	8.68%
其他	33,865.34	6.01%	395,802.77	21.30%	362,770.63	18.05%
合计	563,922.34	100.00%	1,857,819.32	100.00%	2,009,278.25	100.00%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包括佣金和服务费、运费及快递费、差旅费、包装物、仓库费用、宣传推广费用等，2014年度销售费用较2013年度减少15.15万元，减少7.54%，主要是包装物和宣传推广大幅减少。宣传推广费减少是因为2013年度公司运营初期投入宣传较多；包装物费用减少，主要是因为企业购入产品中已带完整包装的部分占比越来越大，包装部分直接记入营业成本中了。

2015年1-4月份，佣金和服务费增加较多，是因为天猫、京东等各大平台2015年做推广活动较多，所以佣金、服务费大幅增加。差旅费大幅减少，是因为公司开发产品重点由原来的稀有小批量食品转向酒类等，开发产品任务减少，出差任务大量减少。

3、管理费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资	390,328.60	39.10%	1,033,345.81	45.66%	1,002,032.59	47.01%
社会保险	96,526.85	9.67%	292,311.85	12.92%	275,367.81	12.92%
公积金	32,248.00	3.23%	88,728.00	3.92%	95,785.00	4.49%
房租及物业费	422,186.42	42.29%	403,472.84	17.83%	165,120.00	7.75%
办公费	1,816.77	0.18%	86,723.35	3.83%	102,017.71	4.79%
差旅费	3,188.00	0.32%	62,871.01	2.78%	303,154.39	14.22%
其他	51,901.46	5.20%	295,657.76	13.06%	188,183.28	8.83%

合计	998,196.10	100.00%	2,263,110.62	100.00%	2,131,660.78	100.00%
----	------------	---------	--------------	---------	--------------	---------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包括工资、社保、公积金、办公费、房租及物业费等，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保持相对稳定，变动幅度不大。其中房租及物业费增幅较大，是因为租赁四合院的费用增加。差旅费大幅减少，是因为公司成立初期，公司领导层出差考查较多。

2015年1-4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管理费用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2.63%、44.48%和50.64%，占比不断降低，主要是公司收入规模不断扩大，而管理费用相对保持稳定。

4、财务费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275.75	1,592.00	2,168.78
银行手续费	164.78	1,653.00	60.20
合计	-1,110.97	-61.00	-2,108.58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收入和手续费。

（五）营业外收支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外收入			
接受捐赠			180,500.00
其他	954.00	440.00	720.00
合计	954.00	440.00	181,220.00
营业外支出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87.68		
捐赠支出			268,667.65
其他		94.37	5,520.22
合计	2,987.68	94.37	274,187.87

营业外收入主要为受赠产品收入，受赠利得主要系北京赢嘉汇品牌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赠送的国窖1573特供酒、黑山羊、滩羊等，价值180,500.00元。营业外支出主要是赠送产品支出，是为宣传公司向欧盟活动方作为国礼捐赠的产品。

（六）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投资收益。

（七）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987.68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54.00	345.63	-92,967.87
小计	-2,033.68	345.63	-92,967.87
减：所得税影响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号表示）	-508.42	86.41	43,924.9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25.26	259.22	-136,892.8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149.26	259.22	-136,892.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624.00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 2013 年对外捐赠和接受捐赠。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4 月份归属于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13.69 万元、0.03 万元和-0.15 万元，金额很小。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的净利润影响较小。

（八）报告期内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和劳务收入	17%、13%、6%
营业税	餐饮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无。

（九）持续经营能力

1、大卫之选具有广阔市场规模，同时，国家也不断推出产业政策助力行业快速发展

公司主要从事食品、酒类等产品的互联网销售和为品牌商提供互联网营销服务业务。大卫之选所属行业为互联网零售业，是电子商务行业的一个分支。2015年3月，李克强总理提出“互联网+”行动计划，即推动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与现代制造业结合，促进电子商务、工业互联网和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引导互联网企业拓展国际市场。2015年5月4日，国务院发布《关于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加快培育经济新动力的意见》，意见提出了将电子商务与其他产业深度融合，成为促进创业、稳定就业、改善民生服务的重要平台，对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起到关键性作用。由于公司帮助传统企业触网，业务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符合我国政府的“互联网+”战略。

2、从公司的经营状况分析

a. 公司拥有领先的商业模式

公司在今年年初打造的面向零售终端卖家（采购商）的B2B采购平台-进货宝，目前正处于最终测试阶段。该平台将帮助商标持有方或产品生产商（厂商）直接开拓线下零售终端卖家（采购商），压缩渠道成本，是帮助商标持有方或产品生产商（厂商）实现渠道扁平化与精准营销的交易平台。该平台将采取公司自营及商家开放平台（pop）两种模式。公司自营指公司自行负责采购及销售的品牌及产品，包括自有品牌、授权品牌和其他品牌三部分；商家开放平台（pop）旨在深入挖掘公司供应链价值和潜力，吸引众多优质商标持有方或产品生产商（厂商）入驻，帮助他们直接开拓线下零售终端卖家（采购商），压缩渠道成本，扩大销售、提升利润。公司向入驻商家提供包括精准营销、物流、配送、互联网金融等服务，收取相应服务费。”公司的进货宝自有平台，预计于2015年10月正式运营。

b. 公司拥有科学的销售体系和成熟的销售团队

公司确立了以客户需求为准绳的销售管理体系，严格围绕客户需求、购买流程、解决方案等环节，形成了一套高效严格的销售体系；根据区域特性，制定了以北京为试点，逐步向其他区域扩张的销售战略。同时，公司已组建拥有多年销售经验的团队发展目标客户，待平台正式上线后，公司的业务收入将持续增长。

c. 公司目前财务状况良好

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货币资金充足，短期偿债能力良好；公司获取收入能力优良，自成立以来，公司收入增长迅速，随着收入增长，费用控制良好且相对稳定，母公司在 2015 年 1-4 月实现扭亏为盈。

d. 公司管理层经验丰富、团队稳定

公司管理层都是拥有多年的市场营销及互联网运营经验；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稳定，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变动，目前，公司管理层预计也无重大调整计划和迹象，公司管理层稳定。

e. 重大业务合作

公司正处于快速成长期，销售的产品种类快速提升。公司积极拓展在上游生产企业的优势资源，增加品牌数量，提高品牌产品销售在公司主营业务中的收入占比。截至目前，公司已经与泸州老窖、雀巢、百事、乐事等多家知名厂商及经销商建立合作，产品种类已达 200 多种。

3. 公司具有较强的、持续的融资能力

除发起人股东设立出资及后续出资外，公司引入社会资金，2015 年 4 月，公司引进投资人，田向阳、张伟、吴浩三名自然人投资 800 万元；同时，已有几家投资机构对公司有明确的投资意向。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大卫之选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七、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项目	2015 年 4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8,499,808.29	60.82	429,678.08	7.91	591,701.64	28.44
应收账款	2,140,715.05	15.32	161,877.59	2.98	35,835.48	1.72
预付款项	461,242.90	3.30	285,466.28	5.25	64,667.66	3.11
其他应收款	771,917.74	5.52	684,936.39	12.60	309,206.30	14.86
存货	1,447,960.01	10.36	3,205,295.95	58.97	709,151.39	34.08
其他流动资产					6,993.30	0.34
流动资产合计	13,321,643.99	95.32	4,767,254.29	87.71	1,717,555.77	82.55
固定资产	141,245.07	1.01	158,503.26	2.92	139,556.97	6.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2,355.67	3.67	509,745.22	9.38	223,571.97	10.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3,600.74	4.68	668,248.48	12.29	363,128.94	17.45
资产总计	13,975,244.73	100.00	5,435,502.77	100.00	2,080,684.7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规模不断扩大，2014年末较2013年末增加335.48万元，增幅161.24%；2015年4月30日余额较2014年末增加843.03万元，增幅155.10%。2014年末同比增加主要是因为存货、其他应收款增加；2015年4月末比年初增加主要是因为增资，货币资金增加807.01万元。

公司资产结构具体分析如下：

（一）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的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现金	679.07	679.07	1,490.66
银行存款	8,499,129.22	428,999.01	590,210.98
合计	8,499,808.29	429,678.08	591,701.64

货币资金2015年4月末较2014年末增加807.01万元，增幅为1878.18%。主要原因为2015年股东现金增资934万元。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不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使用限制及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53,384.26	100.00	112,669.21	5.00	2,140,715.0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合计	2,253,384.26	100.00	112,669.21	5.00	2,140,715.05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0,397.46	100	8,519.87	5	161,877.5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合计	170,397.46	100	8,519.87	5	161,877.59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721.56	100	1,886.08	5	35,835.4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合计	37,721.56	100	1,886.08	5	35,835.48

2、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253,384.26	100.00	112,669.21	170,397.46	100.00	8,519.87
合计	2,253,384.26	100.00	112,669.21	170,397.46	100.00	8,519.87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70,397.46	100.00	8,519.87	37,721.56	100	1,886.08
合计	170,397.46	100.00	8,519.87	37,721.56	100	1,886.08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全部在 1 年以内，公司收款情况良好。

3、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欠款。

5、报告期内，主要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5 年 4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北京趋势堂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1,400,000.00	62.13	70,000.00
北京缤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847,200.00	37.60	42,360.00
陈香梅公益基金会	5,000.00	0.22	250.00
京东	952.26	0.04	47.61
唯品会	232.00	0.01	11.60
合计	2,253,384.26	100.00	112,669.2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宣亚国际品牌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113,600.00	66.67	5,680.00
何庆海	14,906.55	8.75	745.33
黄学辉	12,613.45	7.40	630.67
薛玲	8,800.00	5.16	440.00
程成	6,880.00	4.04	344.00
合计	156,800.00	92.02	7,840.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天猫	19,574.36	51.89	978.72
1号商城	8,024.39	21.27	401.22
宣亚国际品牌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7,288.00	19.32	364.40
京东	2,358.12	6.25	117.91
浙江山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6.69	1.26	23.83
合计	37,721.56	100.00	1,886.08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均在一年以内，回款控制良好。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起，北京缤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已经回款 35 万元，北京趋势堂会展服务有限公司已经回款 30 万元。北京趋势堂会展服务有限公司和北京缤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余额已经函证无误。

（三）预付账款

1、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61,242.90	100.00	285,466.28	100.00	64,667.66	100.00
合计	461,242.90	100.00	285,466.28	100.00	64,667.66	100.00

2、各期期末无大额预付款项，内容主要是预付房租和货款。

3、各期期末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四）其他应收款

1、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498,607.90	24,930.40	473,677.50	626,774.90	29,838.75	596,936.15
1至2年	372,800.30	74,560.06	298,240.24	110,000.30	22,000.06	88,000.24
合计	871,408.20	99,490.46	771,917.74	736,775.20	51,838.81	684,936.39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626,774.90	29,838.75	596,936.15	317,477.05	8,270.75	309,206.30
1至2年	110,000.30	22,000.06	88,000.24			
合计	736,775.20	51,838.81	684,936.39	317,477.05	8,270.75	309,206.3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房屋租赁押金、员工临时备用金、关联方往来款和天猫平台保证金等。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2015年4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北标德诚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87,500.00	2年以内	32.99	租房押金
张策	非关联方	152,690.00	1年以内	17.52	备用金
仲昭明	非关联方	146,164.00	1年以内	16.77	备用金
邵博闻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11.48	备用金
天猫保证金	非关联方	100,000.00	1-2年	11.48	保证金
合计		786,354.00		90.24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北标德诚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87,500.00	1年以内	39.02	租房押金
邵博闻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13.57	备用金
天猫保证金	非关联方	100,000.00	1-2年	13.57	保证金
张策	非关联方	76,049.00	1年以内	10.32	备用金
张洋	非关联方	41,067.00	1年以内	5.57	备用金
合计		604,616.00		82.06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天猫保证金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31.50	保证金
刘金星	股东	97,062.00	1年以内	30.57	备用金
蒋治宇	控股股东	55,000.00	1年以内	17.32	备用金
仲昭明	非关联方	23,690.00	1年以内	7.46	备用金
张洋	非关联方	15,000.00	1年以内	4.72	备用金
合计		290,752.00		91.58	

（五）存货

1、报告期，公司存货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库存商品	1,267,446.69	3,046,121.48	402,768.33
发出商品	157,660.95	22,000.67	8,340.38
包装物	22,852.37	134,389.20	298,042.68
低值易耗品		2,784.60	
合计	1,447,960.01	3,205,295.95	709,151.39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主要由库存商品和包装物构成。库存商品主要为购入的待售商品；包装物主要是部分商品在进行包装后出售。包装物不断减少主要是因为公司改让供应商按公司要求做好包装后供货。2014年末存货较大是因为经营需要集中备货各种高端矿泉水所致。

2、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内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六）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机器设备和电子及其他设备。固定资产按实际购建成本入账。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按照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	-------------	-------------

一、账面价值合计：	206,342.74	210,929.76	153,515.61
机器设备	7,368.50	7,368.50	7,368.50
电子及其他设备	198,974.24	203,561.26	146,147.11
二、累计折旧合计：	65,097.67	52,426.50	13,958.64
机器设备	4,031.84	1,206.00	466.67
电子及其他设备	61,065.83	51,220.50	13,491.9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1,245.07	158,503.26	139,556.97
机器设备	3,336.66	6,162.50	6,901.83
电子及其他设备	137,908.41	152,340.76	132,655.14
四、减值准备合计：			
机器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1,245.07	158,503.26	139,556.97
机器设备	3,336.66	6,162.50	6,901.83
电子及其他设备	137,908.41	152,340.76	132,655.14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 206,342.74 元，净值为 141,245.07 元，固定资产成新率为 68.45%。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固定资产中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七）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4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53,039.93	15,089.67	2,539.21
未弥补亏损	349,913.36	494,655.55	221,032.76
合计	402,953.29	509,745.22	223,571.97

报告期内，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计提坏账准备和未弥补亏损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致。

（八）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已足额计提各项资产的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一、坏账准备合计	212,159.67	60,358.68	10,156.83
二、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1、坏账准备提取情况

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客户信用等级评价制度和应收款项管理制度，严格实行赊销和应收款项回收责任制，责任落实到人，使资金回收有较高的保障。从公司应收款项的历年实际回收情况看，公司对应收款项的严格管理、控制取得了较好的效果。公司按谨慎性原则，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

2、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建立了系统完整的固定资产维护体系，资产维护和运行状况良好。公司固定资产无因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导致的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应付账款	2,795,594.11	62.74	3,979,197.57	75.84	553,225.73	27.26
预收款项	565,703.00	12.70	466,908.14	8.90	11,014.58	0.54
应付职工薪酬	131,128.52	2.94	132,379.93	2.52	101,054.96	4.98
应交税费	519,972.53	11.67	8,616.60	0.16	-	-
其他应付款	443,168.24	9.95	659,996.85	12.58	1,364,402.93	67.22
流动负债合计	4,455,566.40	100.00	5,247,099.09	100.00	2,029,698.20	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4,455,566.40	100.00	5,247,099.09	100.00	2,029,698.2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全部为流动负债，具体分析如下：

（一）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分析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453,995.12	3,532,144.29	553,225.73
1至2年	31,598.99	447,053.28	
2至3年	310,000.00		
合计	2,795,594.11	3,979,197.57	553,225.73

2014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2013年末增加342.60万元，增长619.27%，主要是因为企业在2014年末大量备货各种高端矿泉水所致。2015年4月30日应付账款余额比年初减少118.36万元，减少29.74%，主要是因为2014年末余额较高。

截至2015年4月30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279.56万元，账龄较短，一年期以内应付账款为245.40万元，占比87.78%。

2、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2015年4月30日				
债权人名称名称	金额	账龄	与本公司关系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光源同心商贸有限公司	494,908.91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17.70
北京首航国力商贸有限公司	310,000.00	2至3年	非关联方	11.09
北京誉佳诚信商贸公司	154,120.0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5.51
黑龙江世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分公司	40,765.39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1.46
北京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38,933.6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1.39
合计	1,038,727.90			37.16
2014年12月31日				
债权人名称名称	金额	账龄	与本公司关系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光源同心商贸有限公司	664,155.31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16.69
北京首航国力商贸有限公司	310,000.00	1至2年	非关联方	7.79

武汉金乐通贸易有限公司	200,709.0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5.04
北京誉佳诚信商贸公司	200,000.0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5.03
北京酷浪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150,117.0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3.77
合计	1,524,981.31			38.32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债权人名称名称	金额	账龄	与本公司关系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北京首航国力商贸有限公司	310,000.0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56.03
北京美球科技有限公司	29,200.0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5.28
吉林省吉盛食品有限公司	9,402.17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1.70
南昌九霄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4,060.0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0.73
北京宅急送快运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3,179.28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0.57
合计	355,841.45			64.32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二）预收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各年末的预收款项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4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565,703.00	466,908.14	11,014.58
合计	565,703.00	466,908.14	11,014.58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主要是预收货款。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预收款项余额为 56.57 万元，账龄全部在 1 年以内。

报告期内，预收款项中不含预收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的股东单位、个人款项以及公司关联方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2015年4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方	224,408.42	1年以内	39.67	货款
北京缤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7,200.00	1年以内	43.70	货款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56.73	1年以内	2.70	天猫返点积分
广州唯品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837.85	1年以内	13.94	唯品会返点
				-	
合计		565,703.00		100.00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北京缤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687.67	1年以内	75.11	货款
上海爱驾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485.00	1年以内	9.31	货款
上海电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84.74	1年以内	1.86	货款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客户	非关联方	1,605.73	1年以内	0.34	货款
王梓	非关联方	377.04	1年以内	0.08	货款
合计		404,840.18		86.71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薛大军	非关联方	3,250.00	1年以内	29.51	货款
李颖	非关联方	3,250.00	1年以内	29.51	货款
胥建中	非关联方	568.80	1年以内	5.16	货款
北京蓝色光标公关顾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9.00	1年以内	1.35	货款
纽海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03	1年以内	0.87	货款
合计		7,313.83		66.40	

（三）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各年末的应付职工薪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10,229.14	107,634.46	77,321.18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2,289.19	86,862.83	65,391.28
职工福利费			
医疗保险费	9,208.04	10,770.92	10,786.80
工伤保险费	361.48	434.07	439.69
生育保险费	578.43	694.63	703.41
住房公积金	7,792.00	8,872.00	
工会经费			
职工教育经费			
二、离职后福利	20,899.38	24,745.47	23,733.78
其中：设定提存计划	20,881.38	24,745.47	23,733.78
设定收益计划	18.00		
合计	131,128.52	132,379.93	101,054.96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性质的职工薪酬。

（四）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各年末应交税费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463,609.21	7,721.94	
营业税	5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586.95	521.89	
教育费附加	13,965.82	223.66	
地方教育费附加	9,310.55	149.11	
合计	519,972.53	8,616.60	0.00

应交税费主要为应交增值税，应交税费中无逾期未交税费。

（五）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各年末其他应付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	-------------	-------------

1 年以内	107,418.24	659,996.85	1,364,402.93
1-2 年	335,750.00		
合计	443,168.24	659,996.85	1,364,402.93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是欠原股东宣亚投资的款项，期后已经归还。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 4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方	335,750.00	1-2 年	75.76	往来款
李周	非关联方	92,000.00	1 年以内	20.76	代垫款
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非关联方	6,712.00	1 年以内	1.51	公积金
和平	非关联方	5,977.00	1 年以内	1.35	代垫款
尹翠玉	非关联方	2,100.00	1 年以内	0.47	代垫款
合计		442,539.00		99.86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方	335,750.00	1 年以内	50.87	往来款
李周	非关联方	92,000.00	1 年以内	13.94	代垫款
王佳音	非关联方	10,000.00	1 年以内	1.52	押金
厉剑	非关联方	10,000.00	1 年以内	1.52	押金
荆淑坤	非关联方	10,000.00	1 年以内	1.52	押金
合计		457,750.00		69.36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方	1,335,750.00	1 年以内	97.90	往来款

李颖	非关联方	16,496.00	1年以内	1.21	代垫款
和平	非关联方	5,977.00	1年以内	0.44	代垫款
尹翠玉	非关联方	2,100.00	1年以内	0.15	代垫款
邵博闻	非关联方	1,858.00	1年以内	0.14	代垫款
合计		1,362,181.00		99.84	

九、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一）股东权益基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股本）	3,571,400.00	2,000,000.00	1,000,000.00
资本公积	7,428,600.00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455,347.28	-1,811,596.32	-949,013.49
少数股东权益	303,232.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9,847,885.45	188,403.68	50,986.51

（二）股本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蒋治宇	2,800,000.00	800,000.00	
刘金星	100,000.00	100,000.00	
王朋	100,000.00	100,000.00	
田向阳	285,700.00		
张伟	214,300.00		
吴浩	71,400.00		
合计	3,571,400.00	2,000,000.00	1,000,000.00

（三）资本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7,428,600.00		
合计	7,428,600.00		

（四）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度	2013年度
期初未分配利润	-1,811,596.32	-949,013.4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041.92	-862,582.83	-949,013.4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83,554.40	-1,811,596.32	-949,013.49

十、关联方、关联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主体资格信息	与公司关系
蒋治宇	自然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持股5%以上股东
刘金星	自然人	股东
王朋	自然人	股东、董事
田向阳	自然人	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
张伟	自然人	持股5%以上股东
吴浩	自然人	股东
仲昭明	自然人	董事、副总经理
张洋	自然人	董事
吕超	自然人	监事会主席
张策	自然人	监事
李伟	自然人	职工监事
赵胜节	自然人	财务总监
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注1）	有限责任公司	原控股股东
宣亚国际品牌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注	股份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2)		
北京瑞洋智达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注3）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张洋持有 100% 股权且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北京雅明创合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注4）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仲昭明持股 100% 且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内蒙古粤港城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注5）	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之股东田向阳持股 98% 且担任监事、其配偶担任副总经理的公司
北京宣奕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注6）	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之股东田向阳的配偶，持股 79% 且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北京新典之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注7）	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之股东张伟持股 60% 并担任高管的公司
北京大卫之选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8）	有限合伙	持股 5% 以上股东
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注9）	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之股东田向阳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北京乐聚互动科技有限公司（注10）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王朋持股 10% 的公司
北京伟岸仲合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注11）	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之股东张伟持股 75% 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注 1：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2 月 13 日，法定代表人张秀兵，公司以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为主要经营范围。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权已于 2014 年 12 月转让予蒋治宇。

注 2：宣亚国际品牌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 月 19 日，法定代表人张秀兵，公司以企业管理、营销策划、经济贸易咨询、承办展示活动等为主要经营范围。宣亚国际品牌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为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注 3：北京瑞洋智达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3 月 16 日，法定代表人为张洋，公司以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技术推广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等为经营范围。

注 4：北京雅明创合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3 月 16 日，法定代表人为仲昭明，公司以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技术推广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礼仪服务等为经营范围。

注 5：内蒙古粤港城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7 月 10 日，法定代表人为李亮，公司以日用百货、服装鞋帽、箱包、工艺品、小电器、计算机及耗材等为经营范围。

注 6：北京宣奕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0 月 17 日，法定代表人为胡婷婷，公司以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承办展览展示、企业形象策划、技术推广服务、经济贸易咨询等活动为经营范围。

注 7：北京新典之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8 月 12 日，法定代表人为张伟，公司以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询、财务顾问、企业管理咨询等活动为经营范围。

注 8：北京大卫之选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5 年 5 月 18 日，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蒋治宇，公司以经济信息咨询、技术推广服务等活动为经营范围。

注 9：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8 月 12 日，法定代表人为吉小安，公司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信息服务（中介除外）；销售百货、针纺织品、五金交电化工、工艺美术品、矿产品、机械产品、电器设备、电子计算机及配件、日用品、首饰、工艺品、化妆品、文化体育用品、卫生用品、通讯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注 10：北京乐聚互动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5 月 21 日，法定代表人为楼阁，公司以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承办展览展示活动；市场调查等活动为经营范围。

注 11：北京伟岸仲合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5 年 1 月 6 日，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张伟，公司以投资咨询活动为经营范围。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关联销售：

单位：元

关联方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宣亚国际品牌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442,797.26	8.71%	1,021,812.74	24.93%
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242,948.72	24.44%	450,585.02	11.00%
合计		0.00%	1,685,745.98	33.15%	1,472,397.76	35.93%

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宣亚国际品牌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 月分别签订了采购协议，协议约定：宣

亚国际品牌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向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采购货物，每月具体采购商品与相应金额以双方订单为准，采购方每月根据工作需要，与大卫之选将价格、数量与品类协商一致后，由采购方发出订单，销售价格和销售政策与其他大客户一致，大卫之选按照订单安排发货，交易完全按照市场机制运行。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与宣亚国际品牌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的合计关联交易分别达到当年同类交易的 35.93%、33.15%，销售产品主要包括牛肉、大闸蟹、油类、茶叶及小蛋糕等零食等。2015 年 1-4 月份，经过一段时间的运行，公司销售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有较大的增长，对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宣亚国际品牌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两家公司无依赖性，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况。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往来情况

单位：元

应收账款

项目及关联方名称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宣亚国际品牌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7,288.00

其他应收款

项目及关联方名称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蒋治宇			55,000.00
刘金星		30,000.00	97,062.00

单位：元

预收账款

项目及关联方名称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项目及关联方名称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注)	224,408.42		

其他应付款

项目及关联方名称	2015.4.30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注)	335,750.00	335,750.00	1,335,750.00

注：北京宣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已于2014年12月转让。

(2) 关联方担保情况

无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在有限公司时期。有限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上述关联方交易由各股东协商确定，并未形成书面决议。公司管理层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确认上述关联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公司股东、债权人、公司员工和客户的利益，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公司管理层承诺今后将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十一、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2015年7月17日，股份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份公司注册资本由900万元变更为1058万元，新增158万元注册资本全部由北京大卫之选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形式出资，其中除蒋治宇以外的员工通过合伙企业持有大卫之选股份数为77.95万股，本次增资的价格为1.063元/股。2015年7月，作为

员工持股平台的合伙企业增资价格与上次增资价格有差异，适用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经测算，2015年7月，将因股份支付增加管理费用3,501,752.26元。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也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因本次挂牌需要，公司聘请了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天源评报字[2015]第0167号《北京大卫之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造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有限公司2015年04月30日评估前净资产未921.64万元，经评估的净资产为931.73万元，评估增值10.09万元，评估增值1.09%。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5月25日出具的以2015年4月30日为基准日的中汇会审[2015]2809号《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4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9,216,445.60元。公司以2015年4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按照1.0240的折股比例折合成股份有限公司股本，共计折合股本为9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注册资本为900万元，净资产超出股本的部分计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

十三、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公司章程》规定，各年度税后利润按照如下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盈余公

积金达到注册资本 50%时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具体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 4、分配普通股股利，由董事会提出预案，经股东大会决定，分配股利。

（二）报告期内实际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利润分配行为。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沿用上述的股利分配政策。

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北京大卫之选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大卫之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110101018200159	110101019044700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	北京市东城区
法定代表人	蒋治宇	蒋治宇
注册资本	200 万人民币	50 万人民币
股权结构	大卫之选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83.00%股份	大卫之选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00%股份
成立日期	2014 年 11 月 20 日	2015 年 04 月 28 日
经营范围	饮品店。餐饮管理；销售工艺品；会议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承办展览展示；市场调查；经济信息咨询；技术推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电脑动画设计；摄影扩印服务；经济贸易咨询；会议服务；投资咨询；投资管理；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文艺创作；产品设计；翻译服务；公共关系服务；销售文化用品、照相器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化妆品、体育用品、针纺织品、服装、日用品、家具、珠宝首饰、工艺品；零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建筑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销售饮品。	技术开发。
取得方式	设立	设立

注：北京大卫之选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开始正式运营。

（二）主要财务数据

1、北京大卫之选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	2015 年 1-4 月 金额（元）	2014 年度 金额（元）
营业收入	21,143.00	
净利润	-36,767.27	
项目	2015 年 4 月 30 日 余额（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资产总额	363,425.64	
负债总额	60,192.91	
净资产	303,232.73	

2、北京大卫之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该子公司尚未实缴资本，没有经营，未建财务账。

十五、公司持续经营风险因素自我评估

（一）市场竞争的风险

互联网零售行业企业众多且已经成长起来一些龙头企业，而且有些企业已经实现上市，因此存在一定的市场竞争的风险。如果企业不能进一步增强和品牌商及零售商、第三方平台的议价能力，不能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和及时的战略布局及调整，公司业务及盈利能力将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二）盈利能力和获取现金能力较弱的风险

由于成立时间较短、互联网零售行业周期较长，公司尚处发展初期，规模较小，公司目前的盈利能力和获得现金的能力较弱。虽然经营模式清晰成熟、市场空间巨大，但是目前总体收入不高、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相对较高，导致公司在报告期内连续亏损。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快速占领市场、提高收入，公司盈利能力较弱、获取现金能力不足的情况将对公司的未来发展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三）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互联网零售业，是为互联网产业的延伸，该行业需要大量高端互联网技术人才，是典型的技术与人才密集型行业。公司正处在快速发展阶段，核心技术人才的稳定性对公司发展提供了有利保障，若发生人才流失，将会对公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四）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监事的治理结构，公司治理体系不够健全，实践中也出现执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及时换届，以及公司关联交易未履行决策批准程序等不规范情形。2015年7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建立了较为健全的三会治理机构、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新的治理机构和制度对公司治理的要求比有限公司阶段高，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的管理意识需要进一步提高，对执行更加规范的治理机制尚需逐步理解、熟悉。因此，股份公司设立初期，公司存在一定治理风险。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蒋治宇，持有公司 705.6 万股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6.692%，且蒋治宇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经并将继续在制度安排方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操控公司现象的发生，但即使如此，也不能完全排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绝对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人事任免、经营决策等进行影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有可能会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存在对大股东依赖

2013年、2014年，宣亚投资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宣亚国际品牌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是控股股东的关联方；2013年、2014年公司对于宣亚投资、宣亚国际品牌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占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达到 35.93%、33.15%。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存在对大股东的依赖。

（七）公司实际控制人于 2014 年 12 月发生变更

2014 年 12 月之前，宣亚投资为大卫之选有限的控股股东，但公司的发展战略、重大决策、经营管理均由董事长兼总经理蒋治宇全权负责。2014 年 12 月，宣亚投资将其所持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蒋治宇，蒋治宇成为控股股东并仍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蒋治宇。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可能会改变公司原有的治理机构及发展路径，进而有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八）员工持股平台增资适用股份支付规定

2015 年 7 月 17 日，股份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份公司注册资本由 900 万元变更为 1058 万元，新增 158 万元注册资本全部由北京大卫之选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形式出资，其中除蒋治宇以外的员工通过合伙企业持有大卫之选股份数为 77.95 万股，本次增资的价格为 1.063 元/股。本次作为员工持股平台的合伙企业增资价格与 2015 年 4 月投资者对公司的增资价格有差异，适用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经测算，2015 年 7 月，公司因股份支付增加管理费用 3,501,752.26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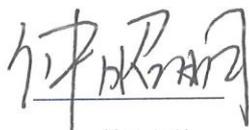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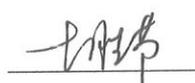
一、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蒋治宇


仲昭明


赵胜节


王朋


张洋

全体监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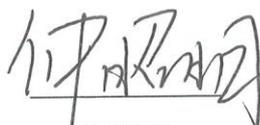

吕超


李伟


张策

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蒋治宇


仲昭明


赵胜节

大卫之选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9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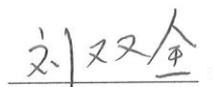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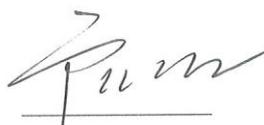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霍思乐


郭敏


刘双全

项目组负责人（签字）：


霍思乐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赵玉华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5年9月24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大卫之选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谢鹏

何凡

签署：



签署：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赵洋



签署：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2015年9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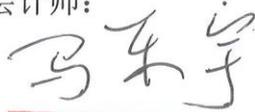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大卫之选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马东宇



签署：



潘玉忠



签署：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余强



签署：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 9 月 24 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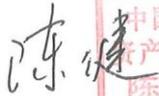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大卫之选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陈健

陆学南

签署：



签署：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钱幽燕



签署：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